

宋史

卷
一百七十四之
一百七十六

内閣文庫			
番號	漢	1836	
冊數	500 (346)		
函號	別	10	1



A 1 2 3 4 5 6 M 8 9 10 11 12 13 14 15 B 17 18 19

Kodak Gray Scale



© Kodak, 2007 TM: Kodak



綴じ部(喉部分)の文字等が開きが不鮮明な場所あり

宋史卷一百七十四

食貨志第一百二十七

開禧儀司上柱國錄軍國軍事前中書右丞相監修國史領經筵事都總裁脫脫等修

淺草文庫

食貨上二 方田賦稅

方田神宗惠田賦不均熙寧五年重脩定方田法詔司農以均稅條約并式頒之天下以東西南北各千步當四十一頃六十六畝一百六十步為一方歲以九月縣委令佐分地計量隨陂原平澤而定其地因赤淤黑墟

康熙二十五年重修

卷一百二十七

食貨志

而辨其色方量畢以地及色參定肥瘠而分五等以定稅則至明年三月畢揭以示民一季無訟卽書戶帖連莊帳付之以爲地符均稅之法縣各以其租額稅數爲限舊嘗收蹙竒零如米不及十合而收爲升絹不滿十分而收爲寸之類今不得用其數均攤增展致溢舊額凡越額增數皆禁若瘠鹵不毛及衆所食利山林陂塘溝路墳墓皆不立稅凡田方之角立土爲峰植其野之所宜木以封表之有方帳有莊帳有甲帖有戶帖其分煙析產典賣割移官給契縣置簿皆以今所方之田爲正令旣具乃以濟州鉅野尉王曼爲指教官先自京東路行之諸路倣焉六年詔土色分五等疑未盡下郡縣物其土宜多爲等以其均當勿拘以五七年京東十七州選官四員各主其方分行郡縣以三年爲任每方差大甲頭二人小甲頭三人同集方戶令各認步畝方田官驗地色更勒甲頭方戶同定諸路及開封府界秋田災傷三分以上縣權罷餘俟農隙河北西路提舉司乞遍一縣災傷不及一分勿罷元豐五年開封府言方田法取稅之最不均縣先行卽一州而定五縣歲不過兩縣今府界十九縣准此行之十年乃定請歲方五縣從之其後歲稔農隙乃行而縣多山林者或行或否八年

帝知官吏擾民詔罷之天下之田已方而見於籍者至是二百四十八萬四千三百四十有九頃云崇寧三年宰臣蔡京等言自開阡陌使民得以田私相貿易富者恃其有餘厚立價以規利貧者迫於不足薄移稅以速售而天下之賦調不平久矣神宗講究方田利害作法而推行之方爲之帳而步畝高下丈尺不可隱戶給之帖而升合尺寸無所遺以賣買則民不能容其巧以推收則吏不能措其姦今文籍具在可舉而行詔諸路提舉常平官選官習熟其法諭州縣官吏各以豐稔日推行自京西北兩路始四年指教官每三縣加一員點檢官每路二員未幾詔諸路添置指教官不得過三員又不專差點檢官從提舉司於本路見任人內選差五年詔罷方田大觀二年復詔行之四年罷其稅賦依未方舊則輸納十一月詔方田官吏非特妄增田稅又兼不食之山方之俾出芻草之直民戶因時廢業失所監司其悉改正毋失其舊政和三年河北西路提舉常平司奏所在地色極多不下百數及至均稅不過十等雖出十分之稅地土肥沃尚以爲輕第十等只均一分多是瘠鹵出稅雖少猶以爲重若不入等則積多而至三頃止以柴蒿之直爲錢自一百而至五百比次十等全不

受稅既入等但可耕之地便有一分之稅其間下色之地與柴蒿之地不相遠乃一例每畝均稅一分上輕下重欲乞土色十等如故外卽十等之地再分上中下三等折畝均數謂如第十等地每十畝合折第一等一畝折十等之上受稅十一不改元則十等之中數及十五畝一等之下數及二十畝方比上等受一畝之稅庶幾上下輕重皆均詔諸路槩行其法五年福建利路茶戶山園如鹽田例免方量均稅宣化元年臣僚言方量官憚於跋履並不躬親行續拍峰驗定土色一付之官吏致御史臺受訴有二百餘畝方爲二十畝者有二頃九十六畝方爲一十七畝者虔之瑞金縣是也有租稅十有三錢而增至二貫二百者有租稅二十七錢則增至一貫四百五十者虔之會昌縣者是也詔望常平使者檢察二年遂詔罷之民因方量流徙者守令招誘歸業荒閑田土召人請佃自今諸司毋得起請方田諸路已方量者賦稅不以有無訴論悉如舊額輸納民逃移歸業已前逋欠稅租並與除放

賦稅自唐建中初變租庸調法作年支兩稅夏輸毋過六月秋輸毋過十一月遣使分道按率其弊也先期而苛斂增額而繁征至于五代極矣宋制歲賦其類有五

曰公田之賦凡田之在官賦民耕而收其租者是也曰民田之賦百姓各得專之者是也曰城郭之賦宅稅地稅之類是也曰丁口之賦百姓歲輸身丁錢米是也曰雜變之賦牛革蠶鹽之類隨其所出變而輸之是也歲賦之物其類有四曰穀曰帛曰金鐵曰物產是也穀之品七一曰粟二曰稻三曰麥四曰黍五曰稌六曰菽七曰雜子帛之品十一曰羅二曰綾三曰絹四曰紗五曰絁六曰紬七曰雜折八曰絲線九曰綿十曰布葛金鐵之品四一曰金二曰銀三曰鐵鑊四曰銅鐵錢物產之品六一曰六畜二曰齒革翎毛三曰茶鹽四曰竹木麻

草芻菜五曰果藥油紙薪炭漆蠟六曰雜物其輸有常處而以有餘補不足則移此輸彼移近輸遠謂之支移其入有常物而一時所輸則變而取之使其直輕重相當謂之折變其輸之遲速視政成早暮而寬爲之期所以紓民力諸州歲奏戶帳具載其丁口男夫二十爲丁六十爲老兩物折科物非土地所宜而抑配者禁之五代以來常檢視見墾田以定歲租吏緣爲姦稅不均道繇是百姓失業田多荒蕪太祖卽位詔許民闢土州縣毋得檢括止以見佃爲額選官分洩京畿倉廩及詣諸道受民租調有增羨者輒得罪多人民租者或至棄市

舊諸州收稅畢符屬縣追吏會鈔縣吏厚歛里胥以賂
州之吏里胥復率於民民甚苦之建炎四年乃下詔禁
止令諸州受租籍不得稱分毫合龠銖釐絲忽錢必成
文絹帛成尺粟成升絲綿成兩薪蒿成束金銀成錢紬
不滿半疋絹不滿一疋者許計丈尺輸直無得三戶五
戶聚合成疋送納煩擾民輸夏稅所在遣縣尉部弓手
於要路巡護後聞擾民罷之止令鄉耆壯丁防援諸州
稅籍錄事參軍按視判官振舉形勢戶立別籍通判專
掌督之二稅須於三限前半月畢輸歲起納二稅前期
令縣各造稅籍具一縣戶數夏稅秋苗畝桑功及錄

物爲帳一送州覆校定用州印藏長吏廳縣籍亦用州
印給付令佐造夏稅籍以正月一日秋稅籍以四月一
日並限四十五日畢開封府等七十州夏稅舊以五月
十五日起納七月三十日畢河北河東諸州氣候差晚
五月十五日起納八月五日畢潁州等一十三州及淮
南江南兩浙福建廣南荆湖川陝五月一日起納七月
十五日畢秋稅自九月一日起納十二月十五日畢後
又並加一月或值閏月其田蚕亦有早晚不同有司臨
時奏裁繼而以河北河東諸州秋稅多輸邊郡常限外
更加一月江南兩浙荆湖廣南福建土多稅稻須霜降

成實自十月一日始收租掌納官吏以限外欠數差定其罰限前畢減選升資民逋租踰限取保歸辦毋得禁繫中國租二十石輸牛革一準錢千川蜀尚循舊制牛驢死革盡入官乃詔蠲之定民租二百石輸牛革一準錢千五百太平興國二年江西轉運使言本路蚕桑數少而金價頗低今折徵絹估少而傷民金估多而傷官金上等舊估兩十千今請估八千絹上等舊估匹一千今請估一千三百餘以次增損從之咸平三年以刑部員外直史館陳靖爲京畿均田使聽自擇京朝官分縣據元額定稅不得增收剽數逃戶別立籍令本府招誘歸業桑功更不均檢民戶廣令種植尋問居民弗諭乃旨勅伐桑柘卽詔罷之六年罷廣南西路轉運使馮進上言廉橫賓白州民雖墾田未嘗輸送已命官檢括介盡出常租帝曰遠方之民宜省徭賦亟命停罷知袁州何蒙請以金折本州二稅真宗曰若是將盡廢耕農矣不許大中祥符初連歲豐稔邊儲有備河北諸路稅賦並聽於本州軍輸納二年頒募職州縣官招徠戶口旌賞條制舊制縣吏能招增戶口者縣卽升等乃加其奉至有析客戶爲主戶者雖登于籍而賦稅無所增四年詔禁之雍熙初嘗詔荆湖等路民輸丁錢未成丁已入

老并身有廢疾者免之至是又除兩浙福建荆湖廣南
舊輸身丁錢歲凡四十五萬四百貫九年詔諸路支移
稅賦勿至兩次仍許以粟麥蕎菽互相折輸凡歲賦穀
以石計錢以緡計帛以匹計金銀絲綿以兩計棗桔薪
蒸以圍計他物各以其數計至道末總七千八十九萬
三千天禧五年視至道之數有增有減總六千四百五
十三萬其折變及移輸比壤者則視當時所須焉宋克
平諸國每以恤民爲先務累朝相承凡無名苛細之歛
常加剗革尺縑斗粟未聞有所增益一遇水旱徭役則
蠲除倚格殆無虛歲倚格者後或凶歉亦輒蠲之而又
田制不立剛畝轉易于口隱漏兼并冒僞未嘗考按故
賦入之利視前代爲薄丁謂嘗言二十而稅一者有之
三十而稅一者有之仁宗嗣位首寬畿縣田賦詔三等
以下戶毋遠輸河中府同華州請免支移帝以問輔臣
對曰西鄙宿兵非移用民賦則軍食不足特詔量減支
移福州王氏時有田千餘頃謂之官莊自太平興國中
授券予民耕歲使輸賦至是發運使方仲荀言此公田
也鬻之可得厚利遣尚書屯田員外郎幸惟慶領其事
凡售錢三十五萬餘緡詔減緡錢三之一期三年畢償
監察御史朱諫以爲傷民不可旣而期盡未償者猶十

二萬八千餘緡詔悉蠲之後又詔公田重復取賦者皆
罷天聖時貝州言民析居者例加稅謂之罰稅他州無
此比詔除之自是州縣有言稅之苛細無名者蠲損甚
衆自唐以來民計田輸賦外增取他物復折爲賦謂之
雜變亦謂之沿納而名品煩細其類不一官司歲附帳
籍並緣侵優民以爲患明道中帝躬耕籍田因詔三司
以類併合於是悉除諸名品併爲一物夏秋歲入第分
粗細二色百姓便之州縣賦入有籍歲一置謂之空行
簿以待歲中催科閏年別置謂之實行簿以藏有司天
聖初或言實行簿無用而幸民錢爲擾罷之景祐元年

侍御史韓瀆言天下賦入之繁但存催科一簿一有數
三則耗登之數無從鈎考請復置實行簿詔再閏一造
至慶曆中復故時惠州縣賦役之煩詔諸路上其數俾
二府大臣合議蠲減又詔曰稅籍有僞書迹徙或因推
割用俸走移若請占公田而不輸稅如此之類縣令佐
能究見其弊以增賦入量數議賞旣而諫官王素言天
下田賦輕重不等請均定而歐陽脩亦言秘書丞孫琳
嘗往洛州肥鄉縣與大理寺丞郭諮以千步方田法括
定民田願詔二人者任之三司亦以爲然且請於亳壽
蔡汝四州擇屯不均者均之於是遣諮蔡州諮首括一

縣得田二萬六千九百三十餘頃均其賦於民既而詔
言州縣多逃田未可盡括朝廷亦重勞人遂罷陝西河
東用兵民賦率多支移因增取地里脚錢民不能堪五
年詔陝西特蠲之且令後勿復取既而詔河東亦然又
令諸路轉運司支移折變前期半歲書于榜以諭民有
未便者聽自言主者裁之皇祐中詔廣西賦布匹爲錢
二百如聞有司擅損其價重困遠人宜令復故州郡歲
常先奏雨足歲豐後雖災害不敢上聞故民賦罕得蠲
者乃下詔申飭之又損開封諸縣田賦視舊額十之三
命著于法支移折變貧弱者尤以爲惠景祐初嘗詔戶

在第九等免之後孤獨戶亦皆免至是因下赦書責轉
運司裁損歲終條上其後赦書數以爲言又令折科爲
平估毋得害農久之復詔曰如聞諸路比言折科民賦
多以所折復變他物或增取其直重困良農雖屢戒勅
莫能奉宣詔令自今有此州長吏卽時上聞然有司規
聚歛罕能承帝意焉初湖廣閩浙因舊制歲歛丁身錢
米大中祥符間詔除丁錢而米輸如故至天聖中始并
除婺秀二州丁錢後龐籍請罷漳泉興化軍丁米有司
持不可皇祐三年帝命三司首減郴永州桂陽監丁米
以最下數一歲爲準歲減十餘萬石旣而漳泉興化亦

第損之嘉祐四年復命轉運司裁定柳永桂陽衡道州所輸丁米及錢絹雜物無業者弛之有業者減半後雖進丁勿復增取時廣南猶或輸丁錢亦命轉運司條上自是所輸無幾矣自郭諮均稅之法罷論者謂朝廷徒恤一時之勞而失經遠之慮至皇祐中天下墾田視景德增四十一萬七千餘頃而歲入九穀廼減七十一萬八千餘石蓋田賦不均其弊如此後田京知滄州均無棣田蔡挺知博州均聊城高唐田歲增賦穀帛之類無棣總一千一百五十二聊城高塘總萬四千八百四十七而滄州之民不以爲便詔輸如舊嘉祐五年復詔均定遣官分行諸路而秘書丞高本在遣中獨以爲不可均纔均數郡田而止景德中賦入之數總四千九百一十六萬九千九百至皇祐中增四百四十一萬八千六百六十五治平中又增一千四百一十七萬九千三百六十四其以赦令蠲除以便於民若逃移戶絕不追者景德中總六百八十二萬九千七百皇祐中三十三萬八千四百五十七治平中一千二百二十九萬八千七百每歲以災害蠲除者又不在是焉神宗留意農賦湖廣之民舊歲輸丁米大中祥符以後屢裁損猶不均熙寧四年乃遣屯田員外郎周之純往廣東相度均之元

豐三年詔諸路支移折稅並具所行月日上之中書初
熙寧八年詔支移二稅於起納錢半歲諭民使民俗辦
無倉卒勞費時有司往往緩期故申約之州縣又或令
民輸錢謂之折斛錢而糴賤頗用傷農海南四州軍稅
籍殘缺吏多增損輒移稅入他戶代輸者類不能自明
瓊州昌化軍丁稅米歲移輸朱崖軍道遠民以爲苦至
是用體量安撫朱初平等議根括四州軍稅賦舊額存
其正數二州丁稅米止令輸錢於朱崖自糴以便民權
發三司戶部判官李琮根究逃絕稅役江浙所得逃戶
凡四十萬一千三百有奇爲書上之明年除琮淮南轉

運副使兩路凡得逃絕詭名挾佃簿籍不載并闕丁凡
四十七萬五千九百有奇正稅并積負凡九十二萬二
千二百貫石匹兩有奇琮蓋用貫石萬數立賞以誘所
委之吏增加浩大三路之民大被其害而唐州亦增民
賦人情騷然六年御史翟思言始趙尚寬爲唐守勸民
墾田高賦繼之流民自占者衆凡百畝起稅四畝而已
稅輕而民樂輸境內殆無曠土近聞轉運司闢土百畝
增至二十畝恐其勢再致轉徙望戒飭使者量加以寬
民帝每遇水旱輒輕弛賦租或因赦宥又蠲放倚閣未
嘗絕賦輸遠方不均皆遣使按之率以爲常哲宗嗣位

宣仁太后同聽政務行裕民之政凡民有負多所寬減
患天下積欠名目煩多法令不一王巖叟爲開封請隨
等第立貫百爲催法兗州鄒令張文仲議其不便遂令
十分爲率歲隨夏秋料帶納一分是爲五年十料之法
陝西轉運使呂大忠令農戶支移斗輸腳錢十八御史
劾之下提刑司體量均其輕重之等以稅賦戶籍在第
一等第二等者支移三百里三等四等者二百里五等
一百里不願支移而願輸道里脚價者亦酌度分爲三
等以從其便河東助軍糧草支移毋得踰三百里災傷
五分以上者免折變折變皆循舊法紹聖中嘗詔郡縣

貨物用足錢省陌不等折變宜用中等然以所在時
實值多寡不齊難槩立法命仍舊焉言者謂欲民不流
不若多積穀欲多積穀不若推行折納糴糴之法今常
平雖有折納之法止用中價故民不樂輸若依和糴以
實價折之則無損於民崇寧二年諸路歲稔遂行增價
折納之法支移折變科率配買皆以熙寧法從事民以
穀菽物帛輸積負零稅者聽之大觀二年詔天下租賦
科撥支折當先富後貧自近及遠迺者漕臣失職有不
均之患民或受害其定爲令支移本以便邊餉內郡罕
用焉間有移用則賃民以所費多寡自擇故或輸本色

於支移之地或輸脚費於所居之邑而折變之法以納
月初旬估中價準折仍視歲之豐歉以定物之低昂俾
官吏毋得私具輕重七月詔曰比聞慢吏廢期凡輸官
之物違期促限蠶者未絲農者未獲追胥旁午民無所
措自今前期督輸者加一等坐之致民逃徙者論更加
等舊凡以赦令蠲賦雖多不過三分四年乃詔天下逋
賦五年外戶口不存者悉蠲之京西舊不支移崇寧中
將漕者忽令民曰支移所宜同今特免若地里脚費則
宜輸自是歲以爲常脚費斗爲錢五六十比元豐旣當
正稅之數而反覆紐折數倍於昔氏至鬻牛易產猶不
能繼轉運司乃用是以取辦之譽言者極論其害政
和元年遂詔應支移而所輸地里脚錢不及斗者免之
尋詔五等戶稅不及斗者支移皆免時天下戶口類多
不實雖嘗立法比較鈎考歲終會其數按籍彙括脫漏
定賞罰之格然蔡攸等計德霸二州戶口之數率三戶
四口則戶版訛隱不待校而知乃詔諸路凡奏戶口令
提刑司及提舉常平司參攷保奏而終莫能拯其弊故
租稅亦不得而均焉是時內外之費浸以不給中官楊
戩主後苑作有言汝州地可爲稻田者因用其言置務
掌之號稻田務復行於府畿易名公田南暨襄唐西及

澠池北踰大河民田有益於初券步畝者輒使輸公田
錢政和末又置營繕所亦爲公田久之後苑營繕所公
田皆併於西城所盡山東河朔天荒迹田與河堤退灘
租稅舉入焉皆內侍主其事所括爲田三萬四千三百
餘頃民輸公田錢外正稅不復能輸重和元年獻言者
曰物有豐匱價有低昂估豐賤之物俾民輸送折價旣
賤輸官必多則公私之利也而州縣之吏但計一方所
乏不計物之有無責民所無其費無量至於支移徙豐
就歉理則宜然豪民賂吏故徙歉以就豐齎挾輕貨以
賤價輸官其利自倍而貧下戶名免支移估直旣高更
益脚費視富戶及重田之遠負因於追胥詔申戒焉宣
和初州縣主吏催科失職適租數廣令轉運司察守貳
勤惰聽專達於內侍省浙西迹田天荒草田葑茭蕩湖
樂退灘等地皆計籍召佃立租以供應奉置局命官有
措置水利農田之名部使者且自督御前租課三年言
者論西蜀折科之弊其畧謂西蜀初稅錢三百折絹一
疋草十圍計錢二十今本路絹不用本色疋折草百五
十圍圍估錢百五十稅錢三百輸至二十三千東蜀如
之仍支移新邊謂之遠倉民破產者衆七年言者又論
非法折變旣以絹折錢又以錢折麥以絹較錢錢倍於

絹以錢較麥麥倍於錢展轉增加民無所訴唐鄧襄汝等州自治平後開墾歲增然未定稅額元豐中以所墾新田差爲五等輸稅元祐元年罷之大觀三年用轉運副使張徽言之請復元豐舊制俄又以訴者而罷政和三年轉運使王濤復言官失租賦詔依元豐法第折以見錢凡得三十萬緡欽宗立詔蠲焉舊稅租加耗轉運司有拋椿明耗州縣有暗椿暗耗之名諸倉場受納又令民輸頭子錢熙寧以後給納並收其數益增焉至是悉罷高宗建炎元年五月庚寅詔二稅並依舊法凡百姓欠租閣賦及應天府夏稅悉蠲之庚子詔被虜之家

蠲夏秋租稅及科配紹興元年五月詔民力久困州縣因緣爲姦今頒式諸路凡因軍期不得已而貸於民者並許計所用之多寡度物力之輕重依式開具使民通知毋得過數科率八月減大觀稅額三分之一十有一月言者論浙西科歛之害農末殆不聊生鬻田而償則無受者棄之而遁則質其妻孥上下相蒙民無所措手足利歸貪吏而怨歸陛下願重科歛之罪嚴貪墨之刑詔漕司究實以聞二年正月知紹興府陳汝錫違詔科率謫漳州四月建盜范汝爲平詔蠲本路今年二稅及夏料役錢既而手詔訪聞州縣以爲著令不過三分甚

非所以稱朕惠恤之意可以赦並免十有一月焚州縣
已蠲稅簿示民以不疑也五年二月詔諸路轉運司以
增收租數上戶部課賞罰六年八月預借江浙來年夏
稅絀絹之半盡令折米兩浙絀絹各折七千江南六千
有半每疋折米二石九月右司諫王摺言諸寺院之多
產者類請求貴臣改爲墳院冀免科歛則所科歸之下
戶詔戶部申嚴禁之十有二月詔淮西殘破州縣更免
租稅二年是月戊申詔曰朕惟養兵之費皆取於民吾
民甚苦而吏莫之恤寅緣軍須倍歛無藝朕甚悼之監
司郡守朕所委寄以惠養元元者也今漫不加省復何

賴焉其各勤乃職察民之侵漁納賄者按劾以聞苟庇
覆弗治朕不汝貸是歲兩浙轉運李迨取婺秀湖州平
江府歲計寬剩錢二十二萬八千緡有奇依折帛錢限
起發自是以爲例七年二月詔駐蹕及所過州縣欠紹
興五年以前稅賦並蠲之七月詔新復州軍請佃官田
輸租外免輸正稅已田謂之稅佃田謂之租舊不併九
納劉豫嘗並取之至是乃從舊法九
年蠲新復州軍稅租及土貢大禮銀絹三年差徭五年
初劉豫之僭凡民間蔬圃皆令三季輸稅宣諭官方庭
實言其不便起居舍人程克俊言河南父老苦豫煩苛
久矣賦歛及於絮纒剝剝至於果蔬於是詔新復州縣

取劉豫重歛之法焚之通衢十三年淮東宣撫使韓世忠請以賜田及私產自昔未輸之稅併歸之官詔獎諭而可之初神武右軍統制張俊乞蠲所置產凡和買科敷詔特從之後三省言國家兵革未息用度至廣陛下哀憫元元俾士大夫及勳戚之家與編戶等數蓋欲寬民力均有無今後獨得免則當均在餘戶是使民爲俊代輸也方今大將不止俊一人使各援例求免何以拒之望收還前詔詔從之越數年間俊復乞免歲輸和買絹三省擬歲賜俊絹五千疋庶免起例上以示俊因諭之曰朕固不惜但恐公議不可俊惶悚力辭賜絹十五

年戶部議准法輸官物用四鈔戶鈔付民執憑曰縣

納官掌之曰住鈔倉庫藏毀失縣鈔者以監住鈔銷鑿

若輒取戶鈔或遺驗於人戶者科杖二十三年知池州

黃子游言青陽縣苗七八倍於諸縣因南唐嘗以縣爲

宋齊丘食邑畝輸三斗後遂爲額詔減苗稅二分有半

租米二分是時兩浙州縣合輸綿紬稅絹茶絹雜錢米

六色皆以市價折錢却別科米麥有畝輸四五斗者京

西括田租加於舊湖南有土戶錢折絕錢醋息錢麩引

錢各色不一荆南戶口十萬寇亂以來幾無人跡議者

希朝廷意謂流民已復可使歲輸十二頻歲復增積遺

至二十餘萬緡曹泳爲戶部侍郎責償甚急蓋自檜再
相密諭諸路暗增民稅七八故民力重困餓死者衆皆
檜之爲也二十六年先是承議郎魯冲上書論郡邑之
弊以臣前任宜興一縣言之漕計合收窠名有丁鹽坊
場課利錢租地錢租絲租紵錢歲入不過一萬五千餘
緡其發納之數有大軍錢上供錢糴本錢造船錢軍器
物料錢天申節銀絹錢之類歲支不啻三萬四千餘緡
又有見任寄居官請奉過往官兵批券與非泛州郡督
索拖欠畧無虛日今之爲令者苟以寬恤爲意而拙於
催科旋踵以不職罷能迎合上司慘刻聚斂則以稱職
聞是使爲令者惴惴惟財賦是念朝不謀夕亦何暇爲
陛下奉行寬恤詔書承流宣化者哉吏部侍郎許興古
議今銓曹有知縣令二百餘闕無願就者正緣財賦督
迫被罪所以畏避如此若罷獻羨餘蠲民積欠謹擇守
臣戒飭監司則吏稱民安矣乃詔行之二十九年上聞
江西盜賊謂輔臣曰輕徭薄賦所以息盜歲之水旱所
不能免儻不寬恤而惟務科督豈使民不爲盜之意哉
於是詔諸路州縣紹興二十七年以前積欠官錢三百
九十七萬餘緡及四等以下官欠悉除之九月詔兩浙
江東西水浙東江東西蠲其租稅盡蠲之自是水旱經

兵時有蠲減不盡書也三十二年六月戊寅孝宗受禪
赦凡官司債負房賃租賦和買役錢及坊場河渡等錢
自紹興三十年以前並除之諸路或假貢奉爲名漁奪
民利使所在居民以土物爲苦太上皇帝已嘗降詔禁
約自今州軍條上土貢之物當議參酌天地祖宗陵寢
薦獻及德壽宮甘旨之奉止許長吏脩貢其餘並罷州
縣因緣多取以違制坐之七月諸縣受民已輸稅租等
鈔不卽銷簿者當職官吏並科罪民齎戶鈔不爲使而
抑令重輸者以違制論不以赦免著爲令八月詔州縣
受納秋苗官吏多收加耗肆爲姦欺方時艱虞用度未

足欲減常賦而未能豈忍使貪贓之徒重爲民蠹自今

違犯官吏並置重典仍沒其家

此光宗初詔也

先是常州宜興

縣無稅產百姓丁輸鹽錢二百文下戶有墓地者謂之

墓戶經界之時均紐正稅又令帶輸丁鹽絹作折帛錢

至隆興元年始用知縣姜詔言令與晉陵武進無錫三

縣一例隨產均輸二年四月知贛州趙公稱以寬剩錢

十萬緡爲民代輸夏稅是後守臣時有代輸者五月詔

溫台處徽不通水路其二稅物帛許依折法以銀折輸

數外妄有科折計贓定罪乾道元年蠲興化軍猶剩米

之半

以知軍張允蹈言自建炎三年本軍秋稅歲餘軍儲外猶剩米二萬四千四百餘石供給福州謂之

猶剩米四十年間水旱相仍不復減三年六月減臨安

府新城縣進際稅賦之半以知縣耿秉言囊錢氏以進

際為名虛額太重故也十有一月蠲臨安府屬縣欠乾

道元年三稅坊場課利折帛免丁等錢七年勅令所脩

輸苗乞取法受納官比犯人減一等州縣長官不覺察與同罪暨上三等及形

勢戶遭賦雖遇赦不除八年蠲紹興府增起苗米四萬

九千餘石淳熙三年臣僚言湖北百姓廣占官田量輸

常賦似為過優比議者欲從實起稅而開陳首之門殊

不思朝廷往年經界獨兩淮京西湖北依舊蓋以四路

被邊土廣人稀誘之使耕猶懼不至若履畝而稅孰肯

遠徙力耕以供公上之賦哉今湖北惟鼎澧地接湖南

墾田稍多自荆南安復岳鄂漢沔汙萊彌望戶口稀少

且皆江南狹鄉百姓扶老携幼遠來請佃以田畝寬而

稅賦輕也若從議者之言恐於公家無一毫之益而良

民有無窮之擾矣如臣所見且當誘以開耕不宜恐以

增稅使田疇盡闢歲收滋廣一遇豐稔平糴以實邊則

所省漕運亦博望且依紹興十六年詔旨以十分為率

年增輸一分不願開墾者即許退田別佃期限稍寬取

之有漸遠民安業一路幸甚詔戶部議之四年臣僚言

屢赦蠲積欠以蘇疲民州縣不能仰承德意至變易名

色以取之宜下漕司如合除者毋更取之於州州毋取
之於縣縣銷民欠籍書其名數諭民通知詔可五年八
月詔曰比年以來五穀屢登蠶絲盈箱嘉與海內共享
阜康之樂尚念耕夫蠶婦終歲勤動價賤不足以償其
勞郡邑兩稅除折帛折變自有常制當輸正色者毋以
重價強之折錢若有故違重置干法臨安府刻石徧賜
諸路六年以諫議大夫謝廓然言州縣違法科歛侵漁
日甚其咎雖在縣令而督迫實由郡守縣令按劾而郡
守自如詔自今凡有過需橫取監司悉行按劾無詳於
小而畧於大七年夏大旱知南康軍朱熹應詔上封事
言今民間二稅之入朝廷盡取以供軍州縣無復贏餘
於是別立名色巧取今民貧賦重惟有覈兵籍廣屯田
練民兵可以漸省列屯坐食之兵稍損州郡供軍之數
使州縣之力寢紓然後禁其苛歛責其寬恤庶幾窮困
之民得保生業無流移漂蕩之患八年詔監司太守察
所部催科不擾者薦之煩擾害民者劾之十一年戶部
奏諸路州軍檢放旱傷米數近六十萬石上諭王淮曰
若盡令覈實恐他年郡縣懷疑不復檢放惟寧國數最
多可令漕司覈實而蠲之紹熙元年臣僚言古者賦租
出於民之所有不强其所無今之爲絹者一倍折而爲

錢再倍折而為銀銀愈貴錢愈艱得穀愈不可售使民
賤糶而貴折則大熟之歲反為民害願詔州郡凡多取
而多折者重置于罰民有糶不售者令常平就糶異時
歲歉平價以糶庶於民無傷於國有補詔從之秘書監
楊萬里奏民輸粟於民謂之苗舊以一斛輸一斛今以
二斛輸一斛矣輸帛於官謂之稅舊以正絹為稅絹今
正絹外有和買矣舊和買官給其直或以錢或以鹽今
皆無之又以絹估直而倍折其錢矣舊稅畝一錢輸免
役一錢今歲增其額不知所止矣既一倍其粟數倍其
帛又數倍其錢而又有月椿錢版帳錢不知幾倍於祖

宗之舊又幾倍於漢唐之制乎此猶東南之賦可知也
至於蜀賦之額外無名者不可得而知也陛下欲薄賦
歛當節用度用節而後財可積財積而後國可足國足
而後賦可減賦減而後民可富民富而後邦可寧不然
日復日歲復歲臣未知其所終也時今主璟新立萬里
迂使客于淮間其蠲
民間房園地基錢罷鄉村官酒坊減鹽價除田
租使虛譽達於吾境故因轉對而有是言也二年詔
曰朕愜為政之道莫先於養民故自即位以來蠲除甚
賦頒宣寬條嘉與四方臻於安富郡守縣令最近民者
也誠能拊循惠愛以承休德庶幾政平訟理之效今采
之人言乃聞科歛先期競務辦集而民之虛實不問追

呼相繼敢爲椎剝而民之安否不恤財計之外治理蔑聞甚不稱朕委屬之意國用有常固在經理而非掊克督趣以爲能也知本末先後之誼此朕所貴於守令者繼自今以軫恤爲心以牧養爲務俾民安業時予汝嘉慶元二年詔浙江東西夏稅和買紬絹並依紹興十六年詔旨折納紹興十六年詔旨絹三分折錢七分本色紬八分折錢二分本色嘉熙二年臣僚言陛下自登大寶以來蠲賦之詔無歲無之而百姓未霑實惠蓋民輸率先期歸於吏胥攬戶及遇詔下則所放者吏胥之物所倚閣者攬戶之錢是以寬恤之詔雖頒愁歎之聲如故嘗觀漢史恤民之詔多減明

年田租今宜倣漢故事如遇朝廷行大惠則以今年下詔明年減租示民先知減數則吏難爲欺民拜實賜矣從之淳祐八年監察御史兼崇政殿說書陳求魯奏本朝仁政有餘而王制未備今之兩稅本大曆之弊法也常賦之入尚爲病况預借于預借一歲未已也至于再至于三預借三歲未已也至于四至于五竊聞今之州縣有借淳祐十四年者矣以百畝之家計之罄其永業豈足支數年之借乎操縱出於權宜官吏得以簞弄上下爲姦公私俱困臣愚謂今日救弊之策其大端有四焉宜採夏侯太初併省州郡之議俾縣令得以直達於

朝廷用宋元嘉六年爲斷之法俾縣令得以究心於撫
字法藝祖出朝紳爲令之典以重其權遵光武擢卓茂
爲三公之意以激其氣然後爲之正其經界明其版籍
約其妄費裁其橫斂則預借可革民瘼有瘳矣咸淳十
年侍御史陳堅殿中侍御史陳過等奏今東南之民力
竭矣西北之邊患棘矣諸葛亮所謂危急存亡之時也
而邸第戚畹御前寺觀田連阡陌亡慮數千萬計皆巧
立名色盡蠲二稅州縣乏興鞭撻黎庶鬻妻買子而鐘
鳴鼎食之家蒼頭廬兒漿酒藿肉琳宮梵宇之流安居
暇食優游死生安平無事之時尤且不可而況艱難多
事之際乎今欲寬邊患當紓民力欲紓民力當紓州縣
則邸第寺觀之常賦不可姑息而不加釐正也望與二
三大臣亟議行之詔可建炎二年初復鈔旁定帖錢命
諸路提刑司掌之紹興二年詔僞造券旁者並依軍法
五年三月詔諸州勘合錢貫收十文足勘合錢卽所謂
鈔旁定帖錢也初令諸州通判印賣田宅契紙自今民
間爭田執白契者勿用十有一月以調度不足詔諸路
州縣出賣戶帖令民具田宅之數而輸其直旣而以苛
擾稽緩乃立價凡坊郭鄉村出等戶皆三十千鄉村五
等坊郭九等戶皆一千凡六等惟閩廣下戶差減期三

月足輸送行在旱傷及四分以上者聽旨三十一年先是諸州人戶典賣田宅契稅錢所收窠名七分隸經總制三分屬係省至是總領四川財賦王之望言請從本所措置拘收以供軍用詔從之凡嫁資遺囑及民間葬地皆令投契納稅一歲中得錢四百六十七萬餘引而極邊所捐八郡及盧夔等未輸者十九郡不與焉乾道五年戶部尚書曾懷言四川立限拘錢數百萬緡婺州亦得錢三十餘萬緡他路恬不加意詔百姓白契期三月自陳再期百日輸稅通判拘入總制帳輸送及十一萬緡者知通推賞違期不首及輸錢違期者許人告論

如律淳熙六年勅令所進重修淳熙法有收舟驢駝馬契書之稅帝命刪之曰恐後世有算及舟車之言建炎三年張浚節制川陝承制以同主管川秦茶馬趙開為隨軍轉運使總領四川財賦自蜀有西師益利諸司已用便宜截三路上供錢川陝布絹之給陝西河東京西者四年秋遂盡起元豐以來諸路常平司坊場錢元豐以來封樁者次科激賞是年利變三萬疋惟東西川三十萬疋至今不減次是年利變三萬疋惟東西川三十萬疋至今不減奇零絹估錢即上三路綱也歲三十萬疋西川疋理十初兩川並次布估錢成都崇慶府彭漢邛州永康六郡民甚便之後不復予錢至是宣撫司又令民疋輸債錢三引歲七十餘萬疋為錢二百餘萬引慶元初累減至

一百三十次常平司積年本息萬熙豐以來所謂青苗錢者建炎元年遣駕部

員外郎俞汝璜括得八百次對糴米謂如戶當輸稅百石則又拜糴百石

故謂之及他名色錢如酒鹽等大抵於先朝常賦外歲增錢

二千六十八萬緡而茶不預焉自是軍儲稍克而蜀民

始困矣紹興五年浚召拜尚書右僕射以席益為四川

安撫制置大使趙開為四川都轉運使益頗侵用軍期

錢開懇于朝又數增錢引而軍計猶不給六年以龍圖

閣直學士李迥代開為都轉運使都官員外郎馮康國

官四川地狹民貧祖宗時正稅重者折科稍輕正稅輕

者折科稍重二者平準所以無偏重偏輕之患百有餘

年民甚安之近年漕總二司輒更舊法及覆紐折取數

務多致民棄業迺移望並罷之一遵舊制詔如所請令

憲臣察其不如法者七年三月迥以贍軍錢糧令四路

漕臣分認而權茶錢不用蜀人不以為是九月浚罷趙

鼎為尚書左僕射十有一月以直祕閣張深主管四川

茶馬迥請祠八年二月命深及宣撫司參議官陳遠猷

並兼四川轉運副使席益以憂去樞密直學士胡世將

代之十月鼎罷秦檜獨相九年和議成簽書樞密院事

樓炤宣諭陝西還以金四千兩銀二十萬兩輸激賞庫

皆取諸蜀者會吳玠卒以世將為宣撫副使以吏部尚

書張燾知成都府兼本路安撫使上諭輔臣曰燾可付
以便宜如四川前日橫歛宜令減以紓民成都帥行民
事自燾始世將奏以宣撫司參議官并度兼四川轉運
副使十一年正月趙開卒自金人犯陝蜀開職饋餉者
十年軍用無乏一時賴之其後計臣屢易於開經畫無
敢變更然茶鹽權酷奇零絹布之征自是爲蜀之常賦
雖屢經蠲減而害不去議者不能無咎開之作備焉十
月以鄭剛中爲川陝宣諭使十二年世將卒改宣撫使
十三年剛中獻黃金萬兩十五年正月剛中奏減成都
路對糴米三之一四月省四川都轉運使以其事歸宣

撫司剛中尋以事忤秦檜於是置四川總領所錢糧官
以太府少卿趙不棄爲之又改命不棄總領四川宣撫
司錢糧十六年剛中奏減兩川米脚錢三十二萬緡激
賞絹二萬疋免剗增酒錢三萬四千緡以四川總制錢
五十萬緡充邊費十七年以戶部員外郎符行中總領
四川宣撫司錢糧召剛中赴行在不棄權工部侍郎知
成都府李璆權四川宣撫司事先是剛中奏本司舊貯
備邊歲入錢引五百八十一萬五千道如撥供歲計卽
可對減增添寬省民力詔李璆符行中參酌減放於是
減四川科敷虛額錢歲二百八十五萬緡兩川布估錢

三十六萬五千緡夔路鹽錢七萬六十緡坊場河渡淨
利抽貫稅錢四萬六千餘緡又減兩川米脚錢四十二
萬緡時宣撫司降賜庫貯米一百萬石乃命行中酌度
對糴分數均減十八年罷四川宣撫司以廖爲四川安
撫制置使兼知成都府太府少卿汪召嗣總領四川財
賦軍馬錢糧宣撫司降賜庫錢除制置司取撥二十萬
緡餘令總領所貯之二十二年總領所奏蠲諸路欠紹
興十七年以前折估糴本等錢一百二十九萬餘緡米
九萬八千七百餘石綾絹一萬四千餘疋先是自講和
後歲減錢四百六十二萬緡有奇朝廷猶以爲重二十

四年遣戶部員外郎鍾世明同四川制總兩司措置裕
民二十五年以符行中等言減兩川絹估錢二十八萬
緡潼川府秋稅脚錢四萬緡利路科斛脚錢十二萬緡
兩川米脚錢四十萬緡鹽酒重額錢七十四萬緡激賞
絹九千餘疋合一百六十餘萬緡蠲州縣紹興十九年
至二十三年折估糴本等逋欠二百九十二萬緡是時
朝廷雖蠲民舊逋而符行中督責猶峻蜀人怨之於是
以蕭振爲四川安撫制置使兼知成都府行中提舉江
州太平興國宮二十六年上以蜀民久困供億詔制置
蕭振總領湯允恭主管茶馬李澗成都轉運判官許尹

潼川轉運判官王之望措置寬恤於是之望奏減四川上供之半二十七年用蕭振等言減三川對糴米十六萬九千餘石夔路激賞絹五萬疋兩川絹估錢二十八萬緡有奇潼川成都奇零折帛疋一千又減韓球所增茶額四百六十二萬餘斤茶司引息虛額錢歲九十五萬餘緡初利州舊宣撫司有積緡二百萬守者密獻之朝下制置司取撥振曰此所以備水旱軍旅也一旦有急又將取諸民乎請留其半是歲振卒李文會代之二十八年文會卒中書舍人王剛中代之二十九年蠲四川折估糴本積欠錢三百四十萬緡乾道二年蠲奇欠

白稅契錢三十七萬餘緡三年蠲川秦茶馬兩司紹興十九年至三十二年州縣侵用及民積欠六十六萬四千九百餘緡四年又詔四川諸州欠紹興三十一年至隆興二年贍軍諸窠名錢物暨退剝虧分之數及漏底折欠等錢並蠲之蠲成都人戶理運對糴米脚錢三十萬緡淳熙十六年詔四川歲發湖廣總領所綱運百三十五萬六千餘貫自明年始與免三年當議對減鹽酒之額制置總領同諸路轉運提刑司條上其湖廣歲計朝廷當自給之紹熙三年蠲潼川府去年被永州縣租稅資普榮叙州富順監允復輸亦如之尋又詔本路

旱傷州縣租稅官為代輸及民已輸者悉理今年之數
四年蠲紹興三年成都潼川兩路奇零絹估錢引四十
七萬一千四百五十餘道潼川府激賞絹一十六萬六
千九百七十五疋又詔四川州縣鹽酒課額自明年更
放三年嘉定七年再蠲四川州縣鹽酒課額三年其合
輸湖廣總領所綱運亦免三年十一年蠲天水軍今年
租役差科西和州蠲十之七成州蠲十之六將利河池
兩縣各蠲十之五以經兵也

宋史卷一百七十四終

宋史卷一百七十五

食貨志第一百二十八

關儀同三司在國錄軍國軍事前書右丞相監修國史領經筵事都總裁脫脫等脩

食貨上三

布帛漕運

和糴

布帛宋承前代之制調絹細布絲綿以供軍須又就所
產折科和布其織麗之物則在京有綾錦院西京真定
青益梓州場院主織錦綺鹿胎透背江寧府潤州有織
羅務梓州有綾綺場亳州布縐紗大名府織縐縠青齊

鄆濮淄濰沂密登萊衡永全州市平絕東京權貨務歲
入中平羅小綾各萬疋以供服用及歲時賜與諸州折
科和市皆無常數唯內庫所須則有司下其數供足自
周顯德中受公私織造並須幅廣二尺五分民所輸絹
疋重十二兩踈薄短挾塗粉入藥者禁之河北諸州軍
重十兩各長四十二尺宋因其舊開寶三年今天下諸
州凡絲綿紬絹麻布等物所在約支二年之用不得廣
科市以煩民初蓬州請以租絲配民織綾給其工直太
祖不許太宗太平興國中停湖州織綾務女工五十八
人悉縱之詔川峽市買塲織造院自今非供軍布帛其
錦綺鹿胎透背六銖歆正錦歆等段疋不須買織民間
有織賣者勿禁馬元方爲三司判官建言方春乏絕時
預給庫錢貸民至夏秋冬輸絹於官大中祥符三年河
北轉運使李士衡又言本路歲給諸軍帛七十萬民間
罕有緡錢常預假於豪民出倍稱之息至期則輸賦之
外先償逋欠以是工機之利愈薄請預給帛錢俾及時
輸送則民獲利而官亦足用詔優予其直自是諸路亦
如之或蠶事不登許以大小麥折納仍免倉耗及頭子
錢天聖中詔減兩蜀歲輸錦綺鹿胎透背歆正之半罷
作綾花紗明道中又減兩蜀歲輸錦綺綾羅透背花紗

三之二命改織紬絹以助軍景祐初遂詔罷輸錦背繡
背遍地密花透背段自掖庭以及閭巷皆禁用其後歲
輒增益梓路紅錦鹿胎慶曆四年復減半既而又減梓
路歲輸絹三之一紅錦鹿胎半之先是咸平初廣南西
路轉運使陳堯叟言准詔課植桑棗嶺外唯產苧麻許
令折數仍聽織布赴官場博疋爲錢百五十至二百
至是三司請以布償芻直登萊端布爲錢千三百六十
沂布千一百仁宗以取直過厚命差減其數自西邊用
兵軍須紬絹多出益梓利三路歲增所輸之數兵罷其
費乃減嘉祐三年始詔寬三路所輸數治平中歲織十

五萬五千五百餘疋神宗卽位京師米有餘蓄命發運
司損和糴數五十萬石帑金帛上京儲之權貨務備三
路軍須京東轉運司請以錢三十萬二千二百貫給貸
於民令次年輸絹疋爲錢千隨夏稅初限督之詔運其
錢于河北聽商人入中熙寧三年御史程顥言京東轉
運司和買紬絹增數抑配率千錢課絹一疋其後和買
并稅絹疋皆輸錢千五百時王廣淵爲轉運使謂和買
如舊無抑配顥言其迎合朝廷意王安石謂廣淵在京
東盡力以赴事功不宜罪以迎合乃詔所給內帑別額
紬絹錢五十萬緡收其本儲之北京息歸之內帑者正

言李常亦言廣淵以陳汝義所進羨餘錢五十萬緡隨和買絹錢分配於常稅折科放買外更取二十五萬緡請以顯言付有司定州安撫司又言轉運司配紬絹綿布於州鎮軍砦等坊郭戶易錢數多乞憫其災傷又居極邊特蠲損之詔提刑司別估民不願市令官自賣已給而抑配者正之自王安石秉政專以取息爲富國之務故當時言利小人如王廣淵輩假和買紬絹之名配以錢而取其五分之息其刻又甚於青苗然安石右廣淵顯常言卒不行二月詔移巴蜀羨財市布帛儲於陝西以備邊省蜀人輸送及中都漕輓之費七年兩浙奉

訪沈括言本路歲上供帛九十八萬民苦備償而發運司復以移用財貨爲名增預買紬絹十二萬詔罷其所增之數八年韓琦奏倚閣預買紬絹等雖稍豐稔猶當五七歲帶輸安石以爲不然言於神宗曰預買紬絹祖宗以來未嘗倚閣往歲李稷有請因從之近方鎮監司爭以寬恤爲事不計有無異日國用闕當復刻剝於民爾元豐以來諸路預買紬絹許假封樁錢或坊場錢少者數萬緡多者至數十萬緡其假提舉司寬剩錢者又或令以絹帛入常平庫俟轉運司以價錢易取三年京東轉運司請增預買數三十萬卽本路移易從之四年

遺李元輔變運川峽四路司農物帛中書言物帛至陝西擇省樣不合者貿易糴糧儲於邊期以一年畢五年戶部上其數凡八百十六萬一千七百八十疋兩三百四十六萬二千緡有奇紹聖元年兩浙絲蠶薄收和買并稅紬絹令四等下戶輸錢易左帑紬絹又令轉運司以所輸錢市金銀遇蚕絲多兼市紬羅紬絹上供元符元年雄州榷場輸布不如樣監司通判貶秩展磨勘年有差令損其直後似此者勿受尚書省言民多願請預買錢宜視歲例增給來歲市紬絹計綱赴京左司員外郎陳瓘言預買之息重於常平數倍人皆以為苦何謂願請今復初增雖名濟乏實聚歛之術提點京東刑獄程堂亦言京東河北災民流未復今轉運司東西路歲額無慮二百萬疋兩又於例外增買請罷之乃詔諸路提舉司勿更給錢俟蚕麥多選官置場崇寧中諸路預買令所產州縣鄉民及城郭戶並準貲力高下差等均給川峽路取元豐數最多一年為額舊不給者如故江西和買紬絹歲五十萬疋舊以錢鹽三七分預給自鹽鈔法行不復給鹽令轉運司盡給以錢而卒無有逮今五年循以為常民重傷困大觀初詔假本路諸司封樁錢及鄰路所掌封樁鹽各十萬緡給之其後提舉常平

張根復言本路和買未嘗給錢請盡給一歲蚕鹽許轉
運司移運或民戶至場自請而江西十郡和買數多法
一疋給鹽二十觔比錢九百歲預於十二月前給之轉
運司得鹽不足更下發運司會積歲所負給償尚書省
言大觀庫物帛不足令兩浙京東淮南江東西成都梓
州福建路市羅綾紗一千至三萬疋各有差二年又金
京東淮南兩浙市絹帛五萬及三萬疋並輸大觀庫又
四川各二萬輸元豐庫江東西如四川之數輸崇寧庫
而州縣和買有以鹽一席折錢六千令民至期輸絹絹
六疋又前期督促致多逋徙詔遞加其罪坊郭戶預買
有家至四五百疋興仁府萬延嗣戶業錢十四萬二千
緡歲均千餘疋乃令減半均之兩浙和買并稅納絹布
帛頭子錢外又收市利錢四十例外約增數萬緡以分
給人吏政和初詔罷市例錢諸路納絹布帛比價高數
倍而給直猶用舊法言者請稍增之度支以元豐例定
沮抑不行令如期給散而已江東和買弊如江西比而
纔給二百轉運司又以重十三兩爲則不及則準絲價
補納以錢兩準二百有餘宣和三年詔提刑司釐正以
聞先是成都河北預買官戶許減半四年令舊嘗全科
者如舊既又以兩浙多官戶令預買通數七年冬郊祀

河北京東和買科取物帛絲綿等數並免以供奉物給降其所蠲貸幾數百萬初預買紬絹務優直以利民然猶未免煩民後或令民折輸錢或物重而價輕民力寢困其終也官不給直而賦取益甚矣十二月詔令轉運司各會一路之數分下州縣經畫不以錢以他物不以正月以他月給者並論以違制然有司鮮能承順焉靖康元年命轉運司以常平錢前一季預備如正月之期給之母貸以他物而損其數京東州縣勿以逃移戶舊數科着業人仍先除其數俟流民歸業均敷餘路亦如之建炎三年春高宗初至杭州朱勝非爲相兩浙轉運副使王琮言本路上供和買夏稅紬絹歲爲疋一百一十七萬七千八百疋折輸錢二千以助用詔許之東南折帛錢自此始五月詔每歲預買綿絹令登時給其直又詔江浙和預買絹減四分之一仍給見錢違者寘之法紹興元年初賦鼎州和買折帛錢六萬緡以贍蔡兵以兩浙夏稅及和買紬絹一百六十餘萬疋半令輸錢疋二千二年以諸路上供絲帛並半折錢如兩浙例江淮閩廣荆湖折帛錢自此始時江浙湖北夔路歲額紬三十九萬疋江南川廣湖南兩浙絹二百七十三萬疋東川湖南綾羅紬七萬疋西川廣西布七十七萬疋

成都錦綺千八百餘疋皆有奇三年三月以兩浙和買物帛下戶艱於得錢聽以七分輸正色三分折見緒初洪州和買八分輸正色二分折省錢疋三千四年帥臣胡世將請以三分疋折六千省又言絹直踴貴請疋增爲五千疋戶部定爲六千疋殿中侍御史張致遠言江西殘破之餘和預買絹請折輸錢朝廷從之是欲少寬民力疋輸錢五千省比舊直已增其半較之兩浙時直疋多一千五百戶部又令折六貫文足是欲乘民之急而倍其歛也物不常貴則絹有特而易辦錢額既定則價無時而可減於是詔江西和買絹疋折輸錢六十省

願輸正色者聽是冬初令江浙民戶悉輸折帛錢當時行都月費錢百餘萬緡重以增戍之費令民輸紬者全折輸絹者半折疋五千二百省折帛錢由此愈重九年正月復河南減折帛錢疋一千未幾又增之十七年減折帛錢江南疋爲六千兩浙七千和買六千五百綿江南兩爲三百兩浙四百二十年詔廣西折布錢因張浚增至兩倍以上今減作一貫文折輸二十九年中書省奏江浙四路所起折帛錢地里遙遠宜就近儲之詔除徽處廣德舊折輕貨餘州當折銀者輸錢願輸銀者聽浙西提刑司三總領所主之先是江浙路折帛錢歲

爲錢五百七十三萬餘緡並輸行都至是始外儲之以
備軍用乾道四年減兩浙乾道五年夏稅和買折帛錢
之半六年知徽州郊升卿代還奏州自五代時陶雅守
郡妄增民賦至今二百餘年比鄰境諸縣之稅獨重數
倍而雜錢之稅科折尤重請賜蠲免九年詔徽州額外
初科雜錢一萬二千一百八十餘緡及元認江東兩浙
運司諸處絹一萬六千六百餘疋並蠲之紹熙五年詔
兩浙江東西和買紬絹折帛錢太重可自來年疋減錢
一貫五百文三年後別聽旨所減之錢令內藏封椿兩
庫撥還慶元元年戶部侍郎袁說友言臨安餘杭二縣

和買科取之弊乞將餘杭縣經界元科之額配以絹數
不分等則以二十四貫定數一疋家科而下足額而止
捐其餘以惠末產之民如此則吏不得而制民民無資
於詭戶救弊之良策也說友又奏貫頭均科之法行則
縣邑無由多取鄉司無所走弄而詭扶者不能以幸免
是以姦民頑吏立爲異論以搖之詔令集議二年吏部
尚書葉翥等議請如帥漕所奏推行之詔可建炎元年
知越州翟汝文奏浙東和預買絹歲九十七萬六千疋
而越乃六十萬五百疋以一路計之當十之三望將三
等以上戶減半四等以下戶權罷尋以杭之和買絹編

重均十二萬疋於兩浙乾道九年祕書郎趙粹中言兩浙和買莫重於紹興而會稽爲最重緣田薄稅重詭名隱寄多分子戶自經界後至乾道五年累經推排減落物力走失愈重民力困竭若據畝均輸可絕詭戶之弊淳熙八年詔兩淮漕臣吳玘與帥臣張子顏措置子顏等言勢家豪民分折版籍以自托於下戶是不可不抑然弊必有原謂如浙東七州和買凡二十八萬一千七百三十有八溫州本無科額合台明衢處婺之數不滿一十三萬而紹興一郡獨當一十四萬六千九百三十有八則是以一郡視五郡之輸而又贏一萬有奇此重額之弊也又如賃牛物力以其有資民用不忍科配酒坊鹽亭戶以其嘗趨官課難令再敷至於坍江落海之田壞地漂沒僧道寺觀之產或奉詔蠲免而省額未除不免陰配民戶此暗科之弊也二弊相乘民不堪命於是規避之心生而詭戶之患起舊例物力三十八貫五百爲第四等降一文以下卽爲第五等爲詭戶者志於規避徃徃止就二三十貫之間立爲砧基今若自有產有丁係真五等依舊不科其有產無丁之戶將實管田產錢一十五貫以上並科和買其一十五貫以下則存而不敷庶幾僞五等不可逃真五等不受困於是詔紹

興府橫官田園諸寺觀延祥莊并租牛耕牛合蠲和買
並於省額除之坊場鹽亭戶見敷和買物力及坍江田
放生池合減租稅物力並覈實取旨十一年臣僚言兩
浙江東西四路和買不均之弊送戶部給舍等官詳議
鄭丙丘密議畝頭均科之說至公至平詔施行之十六
年知紹興府王希呂言均敷和買曩者亟於集事不暇
覈實一切以爲詭戶而科之於是物力自白文以上皆
不免於和買貧民始不勝其困乞將徭科和買二萬五
十七疋有奇盡放則民被實惠矣於是詔下戶和買二
萬五十餘疋住催一年又減元額四萬四千疋有奇均

敷一節令知紹興府洪邁從長施行紹熙元年邁定其
法上之詔依所措置推行於是紹興貧民下戶稍寬矣
和糴宋歲漕以廣軍儲實京邑河北河東陝西三路及
內郡又自糴買以息邊民飛輓之勞其名不一建隆初
河北連歲大稔命使置場增價市糴自是率以爲常咸
平中嘗出內府綾羅錦綺計直緡錢百八十萬銀三十
萬兩付河北轉運使糴粟實邊繼而詔凡邊州積穀可
給三歲則止大中祥符初三路歲豐仍令增糴廣蓄靡
限常數後又時出內庫緡錢或數十萬或百萬別遣官
經畫市糴中等戶以下免之初河東既下減其租賦有

司言其地沃民勤頗多積穀請每歲和市隨常賦輸送其直多折色給之京東西陝西河北關兵食州縣括民家所積糧市之謂之推置取上戶版籍酌所輸租而均糴之謂之對糴皆非常制麟府州以轉餉道遠遣常參官就置塲和糴河北又募商人輸芻粟於邊以要券取鹽及緡錢香藥寶貨於京師或東南州軍陝西則受鹽於兩池謂之入中陝西糴穀又歲預給青苗錢天聖以來罷不復給然發內藏金帛以助糴者前後不可勝數寶元中出內庫珠直緡錢三十萬付三司售之取其直以助邊費歐陽脩奉使河東還言河東禁並邊地不許人耕而私糴北界粟麥爲兵儲最爲大患遂詔尙嵐火山軍閑田並邊壕十里外者聽人耕然竟無益邊備歲糴如故大抵入中利厚而商買趨之罷三路入中悉以見錢和糴縣官之費省矣熙寧五年詔以銀絹各二十萬賜河東經畧安撫司聽人賒買收本息封椿備邊自是三路封椿所給甚廣或取之三司或取之市易務或取之他路轉運司或賜常平錢或鬻爵給度牒而出內藏錢帛不與焉七年以岷州入中者寡令三司具東南及西鹽鈔法經久通行利病以聞知熙州王韶建議依沿邊和糴例以一分見緡九分西鈔別約價募入中者

凡邊部入中有闕則多出京鈔或饒益誘之以紓用度是歲河東並邊大稔詔都轉運使李師中與劉庠廣糴積五年之蓄復命輔臣議更與陝西並塞芻糧之法令轉運司增舊糴三分以所糴虧羨爲賞罰仍遣吏按視而陝西和糴或以錢茶銀紬絹糴於弓箭手八年河東察訪使李承之言太原路二稅外有和糴糧草官雖量予錢布而所得細微民無所濟遇歲凶不蠲最爲弊法繼而知太原韓絳復請和糴於元數省三分罷支錢布乞精選才臣講求利害詔委陳安石元豐元年安石奏河東十三州一稅以石計凡三十九萬二千有餘而和糴數八十三萬四千有餘所以歲凶仍輸者以稅輕軍儲不可闕故也舊支錢布相半數旣竒零以鈔貿易畧不收半公家實費百姓乃得虛名欲自今罷支糴錢歲以其錢令並邊州郡和市封樁卽歲災以填所蠲數年豐則三歲一免其輸朝廷以爲然始詔河東歲給和糴錢八萬餘緡並罷以其錢付漕司如安石議因用安石爲河東轉運使其後經畧使呂惠卿復請別議立法除河外三州理爲邊郡宜免餘十一州可槩均糴下有司議以歲和糴見數十分之裁其二用八分爲額隨戶色高下裁定毋更給錢歲災同秋稅蠲放以轉運司應給

錢補之災不及五分聽以久例支移遂易和糴之名爲
助軍糧草元豐四年以度支副使蹇周輔兼措置河北
糴便司明年詔以開封府界諸路闕額禁軍及淮浙福
建等路剩鹽息錢並輸糴便司爲本令瀛定澶等州各
置倉凡封樁三司毋關預委周輔專其任司農寺市易
淤田水利等司所計置封樁糧草並歸之六年詔提點
河北西路王子淵兼同措置未幾手詔周輔今河朔豐
成宜廣收糴是歲大名東西濟勝二倉定州衍積寶盈
二倉與瀛之州倉皆成周輔召拜戶部侍郎以左司郎
中吳雍代之明年雍言河北倉廩皆克實見儲糧料總

千一百七十六萬石詔賜同措置王子淵三品服宣和
中罷畿內和糴自熙寧以來和糴入中之外又有坐倉
博糴結糴俵糴兌糴寄糴括糴勸糴均糴等名其曰坐
倉熙寧二年令諸軍餘糧願糴入官者計價支錢復儲
其米於倉王珪奏曰外郡用錢四十可致斗米於京師
今京師乏錢反用錢百坐倉糴斗米此極非計司馬光
曰坐倉之法蓋因小郡乏米而庫有餘錢故反就軍人
糴米以給次月之糧出於一時急計耳今京師有七年
之儲而府庫無錢更糴軍人之米使積久陳腐其爲利
害非臣所知呂惠卿曰今坐倉得米百萬石則減東南

歲漕百萬石轉易爲錢以供京師何患無錢光曰臣聞江淮之南民間乏錢謂之錢荒而土宜秔稻彼人食之不盡若官不糴取以供京師則無所發泄必甚賤傷農矣且民有米而官不用米民無錢而官必使之出錢豈通財利民之道乎不從明年又慮元價賤神龍衛及諸司每石等第增錢收糴仍聽行於河北河東陝西諸路元符以後有低價抑糴之弊詔禁止之其曰博糴熙寧七年詔河北轉運提舉司置場以常平及省倉歲用餘糧減直聽民以絲綿綾絹增價博買俟秋成博糴崇寧五年又詔陝西錢重物輕委轉運司措置以銀絹絲綿之類博糴斛斗以平物價其曰結糴熙寧八年劉佐體量川茶因便結糴熙河路軍儲得七萬餘石詔運給焉未幾商人王震言結糴多散官或浮浪之人有經年方輸者詔措置熙河財用孫迥究治以聞迥奏總管王君萬負熙河兩川結糴錢十四萬六百三十餘緡銀三百餘兩乃遣蔡確馳往本路劾之君萬及高遵裕皆坐借結糴違法市易降黜有差崇寧初蔡京行於陝西盡括民財以克數五年以星變講脩闕政罷陝西河東結糴對糴其曰俵糴熙寧八年令中書計運米百萬石費約三十七萬緡帝怪其多王安石因言俵糴非特省六七

十萬緡歲漕之費且河北入中之價權之在我遇丰斛
貴住糴卽百姓米無所糴自然價損非惟實邊亦免傷
農乃詔歲以末鹽錢鈔在京粳米六十萬貫石付都
提舉市易司貿易度民田入多寡豫給錢物秋成於澶
州北京及緣邊入米麥粟封椿卽物價踴權止入中聽
糴便司兌用須歲豐補償紹聖三年呂大忠之言召農
民相保豫貸官錢之半循稅限催科餘錢至夏秋用時
價隨所輸貼納崇寧中蔡京令坊郭鄉村以等第給錢
俟收以時價入粟邊郡弓箭手青唐蕃部皆然用俵多
寡爲官吏賞罰其曰兌糴熙寧九年詔淮南常平司於
麥熟州郡及時元糴元祐二年嘗以麥熟下諸路廣糴
詔後價若與本相當卽許變轉兌糴其曰寄糴元豐二
年糴便糧草王子淵論綱舟利害因言商人入中歲小
不登必邀厚價故設內郡寄糴之法以權輕重七年詔
河北瀛定二州所糴數以鉅萬而散於諸郡寄糴恐緩
急不相及不若致商人自運李南公王子淵俱言寄糴
法行已久且近都倉緩急運致非難於是寄糴卒不罷
其曰括糴元符元年涇原經略使章粦請並邊糴貴豫
榜諭民毋得與公家爭糴卽官儲有之括索贏糧之家
量存其所用盡糴入官其曰勸糴均糴政和元年童貫

宣撫陝西議行之鄜延經畧使錢卽言勸糴非可以次
行均糴先入其斛斗乃給其直於有斛斗之家未有害
也坊郭之人素無斛斗必須外糴轉有煩費疏奏坐貶
時又詔河北河東做陝西均糴知定州王漢之坐沮格
奪職罷未幾遂立均糴法三年以歲稔諸路推行均糴
五年言者謂均糴法嚴然已糴而不償其直或不度州
縣之力敷數過多有一戶而糴數百石者乃詔諸路毋
輒均糴旣而州縣以和糴爲名低裁其價轉運司程督
愈峻科率倍於均糴詔約止之宣和三年方臘平兩浙
亦量官戶輕重均糴明年荆湖南北均糴以家業爲差

勸糴之法其後寢及於新邊鄜州積石軍蕃部患之
自熙寧以來王韶開熙河章惇營慶洞沈起劉彝啓交
趾之際韓存寶林廣窮乞第之役費用科調益繁陝西
宿兵旣多元豐四年六路大舉西討軍費最甚於他路
帝先慮科役擾民令趙高廉問廣得其事又以糧餉麤
惡欲械斬河東涇原漕臣以勵其餘卒以師興役衆鮮
克辦給又李稷爲鄜延漕臣督運詔許斬知州以下乏
軍興者民苦摺運多散走所殺至數千人道斃者不在
焉於是文彥博奏言關陝人戶昨經調發不遺餘力死
亡之餘疲瘵已甚爲今之計正當勞來將士安撫百姓

全其瘡痍使得蘇息明年優詔嘉答初西帥無功議者慮朝廷再舉自是帝大感悟甲飭邊臣固境息兵關中以蘇哲宗卽位諸老大臣維持初政益務綏靜邊郡類無調發第令諸路廣糴以備蓄積及詔陝西麟府州計五歲之糧而已紹聖初乃詔河北鎮定瀛州糴十年之儲餘州七年其後陝西諸路又連歲興師及進築鄯湟等州費資糧不可勝計元符二年涇原經畧使章粲諫曰伏見興師以來陝西府庫倉廩儲蓄內外一空前後資貸內藏金帛不知其幾千萬數卽今所在糧草盡乏漕臣計無所出文移指空而已今者正休兵息民清心

省事之時唯深察臣言裁決斯事若更詢主議大臣竊恐專務興師上誤聖聽主議大臣指章惇也時內藏空乏陝西諸路以軍賞銀絹數寡請給於內藏庫詔以絹五十萬疋予之帝謂近臣曰內庫絹才百萬已輟其半矣蔡京用事復務拓土勸徽宗招納青唐用王厚經置費錢億萬用大兵凡再始克之而湟州戍兵歲費錢一千二十四萬九千餘緡五年熙河蘭湟運使洪中孚言本道青稞畝收五石粒當大麥之三異時人糧給精米馬料給青稞率皆八折不惟人馬之食自足而價亦相當今邊臣不燭事情精米青稞與糙米大麥一例抵斗

給散卽公有一分之耗私有一分之贏會計一路歲費
斛斗一百八十萬雜色五十萬外青稞一百二十萬抵斗
歲費二十六萬石石三十緡計七百八十萬帝慮其米
仍麤將士或有饑色乃命九折明年復令計斗給散竟
罷九折又於陝西建四都倉平夏城曰裕財鎮戎軍曰
裕軍通峽砦曰裕民西安州曰裕邊自夏人叛命諸路
皆謀進築陝以西保甲皆運糧後童貫又自將兵築靖
夏制戎伏羌等城窮討深入凡六七年至宣和末饋餉
空乏廊延至不能支旬月時邊臣爭務開邊夔峽嶺南
不毛之地草剗郡邑調取於民費出於縣官不可勝計
最後有燕山之役雄霸等州倉廩皆竭兵士饑忿有擲
瓦石擊守貳刃將官者燕山郭藥師所將常勝一軍計
口給錢廩月費米三十萬石錢一百萬緡河北之民力
不能給於是免夫之議興初黃河歲調夫脩築埽岸其
不卽役者輸免夫錢熙豐間淮南科黃河夫夫錢十千
富戶有及六十夫者劉誼蓋嘗論之及元祐中呂大防
等主回河之議力役旣大因配夫出錢大觀中脩滑州
魚池埽始盡令輸錢帝謂事易集而民不煩乃詔凡河
堤合調春夫盡輸免夫之直定爲永法及是王黼建議
乃下詔曰大兵之後非假諸路民力其克有濟諭民國

事所當竭力天下並輸免夫錢夫二十千淮浙江湖嶺
蜀夫三十千凡得一千七百餘萬緡河北羣盜因是大
起南渡三邊饋餉糴事所不容已紹興間於江浙湖南
博糴多者給官告少者給度牒或以鈔引類多不售而
吏緣爲姦人情大擾於是減其價以誘積粟之家初不
拘於官編之戶凡降金銀錢帛而州縣阻節不卽還者
官吏並徒二年廣東轉運判官周綱糴米十五萬石無
擾及無陳腐撫州守臣劉汝翼餉兵不匱及勸誘賑糴
流離皆轉一官七年以饒州之糴石取耗四斗罪其郡
守自是和糴者計剝科罪十三年荆湖歲稔米斗六北
錢乃就糴以寬江浙之民十八年免和糴命三總領所
置場糴之舊制兩浙江湖歲當發米四百六十九萬斛
兩浙一百五十萬江東九十三萬江西百
二十六萬湖南六十五萬湖北三十五萬至是欠百萬
斛有奇乃詔臨安平江府及淮東西湖廣三計司歲糴
米百二十萬斛淮西十六萬五千湖廣淮東皆十五萬
二十八年除二浙以三十五萬斛折錢諸路綱米及糴
場歲收四百五十二萬斛二十九年糴二百三十萬石
以備振貸石降錢二千以關子茶引及銀克其數孝宗
乾道三年秋江浙淮閩淫雨詔州縣以本錢坐倉收糴
毋強配於民四年糴本給會子及錢銀石錢二貫五百

文淳熙三年詔廣西運司糴錢以歲豐歛市直高下增減給之寶慶三年監察御史汪剛中言和糴之弊其來非一日矣欲得其要而革之非禁科抑不可夫禁科抑莫如增米價此已試而有驗者望飭所司奉行有旨從之紹定元年錫銀會度牒於湖廣總所令和糴米七十萬石餉軍五年臣僚言若將民間合輸緡錢使輸斛斗免令賤糴輸錢在農人亦甚有利此廣糴之良法也從之開慶元年沿江制置司招糴米五十萬石湖南安撫司糴米五十萬石兩浙轉運司五十萬石淮浙發運司二百萬石江東提舉司三十萬石江西轉運司五十萬石湖南轉運司二十萬石太平州一十萬石淮安州三十萬石高郵軍五十萬石漣水軍一十萬石廬州一十萬石並視時以一色會子發下收糴以供軍餉咸淳六年都省言咸淳五年和糴米除浙西永遠住糴及四川制司就糴二十萬石椿克軍餉外京湖制司湖南江西廣西共糴一百四十八萬石凡遇和糴年分皆然

漕運宋都大梁有四河以通漕運曰汴河曰黃河曰惠民河曰廣濟河而汴河所漕爲多太祖起兵間有天下懲唐季五代藩鎮之禍蓄兵京師以成疆幹弱支之勢故於兵食爲重建隆以來首浚三河令自今諸州歲受

稅租及筦權貨利上供物帛悉官給舟車輪送京師毋
役民妨農開寶五年率汴蔡兩河公私船運江淮米數
十萬石以給兵食是時京師歲費有限漕事尚簡至太
平興國初兩浙既獻地歲運米四百萬石所在雇民挽
舟吏並緣爲姦運舟或附載錢帛雜物輸京師又回綱
轉輸外州主藏吏給納邀滯於是擅貿易官物者有之
八年乃擇幹疆之臣在京分掌水陸路發運事凡一綱
計其舟車役人之直給付主綱吏雇募舟車到發財貨
出納並關報而催督之自是調發邀滯之弊遂革初荆
湖江浙淮南諸州擇部民高貲者部送上供物民多質
魯不能檢御舟人舟人侵盜官物民破產不能償乃詔
牙吏部送勿復擾民大通監輸鐵尚方鑄兵器鍛鍊用
之十裁得四五廣南貢藤去其羸者斤僅得三兩遂令
鐵就冶郎淬治之藤取堪用者無使負重致遠以勞民
力汴河挽舟卒多饑凍太宗令中黃門求得百許人藍
縷枯瘠詢其故乃主糧吏率取其口食帝怒捕鞠得實
斷腕殉河上三日而後斬之押運者杖配商州雍熙四
年併水陸路發運爲一司主綱吏卒盜用官物及用水
土雜糅官米故毀敗舟船致沉溺者棄市募告者厚賞
之山河平河實因灘磧風水所敗以收救分數差定其

罪端拱元年罷京城水陸發運以其事分隸排岸司及下卸司先是四河所運未有定制太平興國六年汴河歲運江淮米三百萬石菽一百萬石黃河粟五十萬石菽三十萬石惠民河粟四十萬石菽二十萬石廣濟河粟十二萬石凡五百五十萬石非水旱蠲放民租未嘗不及其數至道初汴河運米五百八十萬石大中祥符初至七百萬石江南淮南兩浙荆湖路租糴於真揚楚泗州置倉受納分調舟船沂流入汴以達京師置發運使領之諸州錢帛雜物軍器上供亦如之陝西諸州菽粟自黃河三門沿流入汴以達京師亦置發運司領之

粟帛自廣濟河而至京師者京東之十七州由石塘惠民河而至京師者陳穎許蔡光壽六州皆有京朝官廷臣督之河北衛州東北有御河達乾寧軍其運物亦廷臣主之廣南金銀香藥犀象百貨陸運至虔州而後水運川益諸州金帛及租市之布自劔門列傳置分輦負檐至嘉州水運達荆南自荆南遣綱吏運送京師咸平中定歲運六十六萬疋分爲十綱天禧末水陸運上供金帛緡錢二十三萬一千餘貫兩端疋珠寶香藥二十七萬五千餘斤諸州歲造運船至道末三千二百二十七艘天禧末減四百二十一先是諸河漕數歲久益增

景德四年定汴河歲額六百萬石天聖四年荆湖江淮
州縣和糴上供小民闕食自五年後權減五十萬石慶
曆中又減廣濟河二十萬石後黃河歲漕益減耗纒運
菽三十萬石歲糊漕船市材木役牙前勞費甚廣嘉祐
四年罷所運菽減漕船三百艘自是歲漕三河而已江
湖上供米舊轉運使以本路綱輸真楚泗州轉般倉載
鹽以歸舟還其郡卒還其家汴州詣轉般倉運米輸京
師歲摺運者曰河冬涸舟卒亦還營至春復集名曰放
凍卒得番休迺二者少汴船不涉江路無風波沉溺之
患後發運使權益重大路上供米團綱發船不復委本
路獨專其任文移並事日繁夥不能檢察操舟者賦
諸吏得詣富饒郡市賤買貴以趨京師自是江汴之舟
混轉無辨挽舟卒有終身不還其家老死河路者籍多
空名漕事大弊皇祐中發運使許元奏近歲諸路因循
糧綱法壞遂令汴綱至冬出江爲他路轉漕兵不得息
宜勅諸路增船載米輸轉般倉克歲計如故事於是牟
利者多以元說爲然詔如元奏久之諸路綱不集嘉祐
三年下詔切責有司以格詔不行及發運使不能總綱
條轉運使不能幹歲入預勅江淮兩浙轉運司期以暮
年各造船補卒團本路綱自嘉祐五年汴船不得復出

江至期諸路船猶不足汴船既不至江外江外船不得
至京師失商販之利而汴船工卒訖各坐食恒苦不足
皆盜毀船材易錢自給船愈壞而漕額愈不及矣論者
初欲漕卒得歸息而近歲汴船多傭丁夫每船卒不過
一二人至冬當留守船實無得歸息者時元罷已久後
至者數奏請出汴船執政不許治平三年始詔出汴船
七十綱未幾皆出江復故治平二年漕粟至京師汴河
五百七十五萬五千石惠民河二十六萬七千石廣濟
河七十四萬石又漕金帛緡錢入左藏內藏庫者總其
數一千一百七十三萬而諸路轉移相給者不預焉錄

京西陝西河東運薪炭至京師薪以斤計一千七百一
十三萬炭以秤計一百萬是歲諸路舩漕船二千五百
四十艘治平四年京師稅米支五歲餘是時漕運吏率
上下共爲侵盜貿易甚則託風水沉沒以滅迹官物陷
折歲不減二十萬斛熙寧二年薛向爲江淮等路發運
使始募客舟與官舟分運互相檢察舊弊乃去歲漕常
數旣足募商舟運至京師者又二十六萬餘石而未已
請克明年歲計之數三司使吳克言宜自明年減江淮
漕米二百萬石令發運司易輕貨二百萬緡計五年所
得無慮緡錢千萬轉儲三路平糴備邊王安石謂驟變

米二百萬石米必徙賤驟致輕貨二百萬貫貨必陡貴
當令發運司度米貴州郡折錢變爲輕貨儲之河東陝
西要便州軍用常平法糴糴爲便詔如安石議七年京
東路察訪鄧潤甫等言山東沿海州郡地廣豐歲則穀
賤募人爲海運山東之粟可轉之河朔以助軍食詔京
東河北路轉運司相度卒不果行是歲江淮上供穀至
京師者三分不及一令督發運使張頡亟辦來歲漕計
宣徽南院使張方平言今之京師古所謂陳留天下四
衝八達之地利漕運而瞻師旅國初浚河渠三道以通
漕運立上供平額汴河六百萬石廣濟河六十二萬石

惠民河六十萬石廣濟河所運止給太康咸平尉氏等
縣軍糧唯汴河運米麥乃太倉芟積之實近罷廣濟河
而惠民河斛斗不入大倉太衆所賴者汴河議者屢作
改更必致汴河日失其舊十二月詔濬廣濟河增置漕
舟其後河成歲漕京東穀六十萬石東南諸路上供雜
物舊陸運者增舟水運押汴河江南荆湖綱運七分差
三班使臣三分軍大將殿侍又令真楚泗州各造淺底
舟百艘分爲十綱入汴元豐五年罷廣濟河輦運司及
京北排岸司移上供物於淮陽計置入汴以清河輦運
司爲名御史言廣濟安流而上與清河沂流入汴遠近

險易不同詔轉運提點刑獄比較利害以聞江淮等路
發運副使蔣之奇都水監丞陳祐甫開龜山運河漕運
往來免風濤百年沉溺之患詔各遷兩官餘官減年循
資有差八年罷歲運百萬石赴西京先是道洛入汴運
東南粟實洛下至是戶部奏罷之是年立汴河糧綱賞
罰歲終檢察紹聖二年置汴綱通作二百綱在部進納
官銓試不中者注押上供糧斛不用衙前土人軍將未
幾復募土人押諸路綱如故政和七年立東南六路州
軍知州通判裝發上供糧斛任滿賞格自一萬石至四
十萬石升名次減年有差張根爲江南西路轉運副使
歲漕米百二十萬石給中都江南州郡僻遠官吏艱於
督趣根嘗存三十萬石爲轉運之本以寬諸郡時甚稱
之宣和二年詔六路米麥綱運依法募官先募未到部
小使臣及非泛補授校尉以上未許參部人并進納人
管押淮南以五運兩浙及江東二千里內以四運江東
二千里外及江西三運湖南北二運各欠不及五釐依
格推賞外仍許在外指射合入差遣一次召募土人並
罷七年詔結絕應奉司江淮諸局所及罷花石綱合逐
路漕臣速拘舟船裝發綱運備邊靖康初汴河決口有
至百步者塞之工夫未訖乾涸月餘綱運不通南京及

京師皆乏糧責都水使者陳求道等命提舉京師所陳
良弼同措置越兩旬水復舊網運沓至兩京糧乃足河
北河東陝西三路租稅薄不足以供兵費屯田營田歲
入無幾糴買入中之外歲出內藏庫金帛及上京權貨
務緡錢皆不超數百萬選使臣軍大將河北船運至乾
寧軍河東陝西船運至河陽措置陸運或用鋪兵廂軍
或發義勇保甲或差雇夫力車載馱行隨道路所宜河
北地里差近西路回遠又涉磧險運致甚艱熙寧六年
詔鄜延路經畧司支封椿錢於河東買橐駝三百運沿
邊糧草元豐四年河東轉運司調夫萬一千人隨軍坊

郭上戶有差夫四百人者其次一二百人願出驢者三
驢當五夫五驢別差一夫驅喝一夫雇直約三十千以
上一驢約八千加之期會迫趣民力不能勝軍須調發
煩擾又多不急之務如絳州運棗千石往麟府每石止
直四百而雇直乃約費三十緡涇原路轉運判官張大
寧言餽運之策莫若車便自熙寧至磨礪口皆大川通
車無礙自磨礪至兜嶺下道路亦然嶺以北卽山險少
水車乘難行可就嶺南相地利建一城若使大車自鎮
戎軍載糧草至彼隨軍馬所在以軍前夫畜往來短運
更於中路量度遠近以遣回空夫築立小堡應接如此

則省民力之半神宗嘉之京西轉運司調均鄜州夫三萬每五百人差一官部押赴鄜延饋運其本路程塗日支錢米外轉運司計自入陝西界至延州程數日支米錢三十柴菜錢十文並先併給陝西都轉運司於諸州差雇車乘人夫所過州交替人日支米二升錢五十至沿邊止運糧出界止差廂軍六年詔熙河蘭會經畧制置司計置蘭州人萬馬二千般運糧草於次路州軍剗刮官私橐馳二千與經制司自熙河摺運事力不足發義勇保甲給河東陝西邊用非機速者並作小綱數排日遞送大觀二年京畿都轉運使吳擇仁言西輔軍糧

發運司歲撥八萬石貼助於榮澤下卸至州尚四五十里擺置車三鋪每鋪七十人月可運八千四百石所運漸多據數增添鋪兵靖康元年十月詔曰一方用師數路調發軍功未成民力先困京西運糧每石六斗用錢四十貫陝西運糧民間倍費百餘萬緡聞之駭異今歲四方豐稔粒米狼戾但可逐處增價收糴不得輕般運以稱恤民之意若般綱水運及諸州支移之類仍舊三路陸運以給兵費大畧如此其他州縣運送或軍興調發以給一時之用此皆不著轉般自熙寧以來其法始變歲運六百萬石給京師外諸倉常有餘蓄州郡告歉

則折收上價謂之額斛計本州歲額以倉儲代輸京師
謂之代發復於豐熟以中價收糴穀賤則官糴不至備
農饑歉則納錢民以爲便本錢歲增兵食有餘崇寧初
蔡京爲相始求羨財以供侈用費所親胡師文爲發運
使以糴本數百萬緡克貢入爲戶部侍郎來者效尤時
有進獻而本錢竭矣本錢旣竭不能增糴而儲積空矣
儲積旣空無可代發而輸般之法壞矣崇寧三年戶部
尚書曾孝廣言往年南自真州江岸北至楚州淮堤以
堰瀦水不通重船般剝勞費遂於堰旁置轉般倉受逐
州所輸更用運河船載之入汴以達京師雖免推舟過
堰之勞然侵盜之弊由此而起天聖中發運使方仲荀
奏請度真楚州堰爲水牐自是東南金帛茶布之類直
至京師惟六路上供斛斗猶循用轉般法吏卒糜費與
在路折閱動以萬數欲將六路上供斛斗並依東南雜
運直至京師或南京府界卸納庶免侵盜乞貸之弊自
是六路郡縣各認歲額雖湖南北至遠處亦直抵京師
號直達綱豐不加糴款不代發方綱米之來立法峻甚
船有損壞所至脩整不得踰時州縣欲其速過但令供
狀以錢給之沿流鄉保悉致騷擾公私橫費百出又鹽
法已壞迴舟無所得舟人逃散船亦隨壞本法盡廢大

觀三年詔直達綱自來年並依舊法復令轉般令發運
司督脩倉廩荆湖北路提舉常平王璠措置諸路運糧
舟船政和二年復行直達綱毀拆轉般諸倉譚稹上言
祖宗建立真楚泗州轉般倉一以備中都緩急二以防
漕渠阻節三則綱船裝發資次運行更無虛日自其法
廢河道日益淺濇遂致中都糧儲不繼淮南三轉般倉
不可不復乞自泗州爲始次及真楚既有瓦木順流而
下不甚勞費俟歲豐計置儲蓄立法轉般淮南路轉運
判官向子諲奏轉般之法寓平糶之意江湖有米可糶
於真兩浙有米可糶於揚宿亳有麥可糶於泗坐視六
路豐歉有不登處則以錢折斛發運司得以降旋之不
獨無減額不足之憂因可以寬民力運渠旱乾則有汴
口倉今所患者向來糶本歲五百萬緡支移殆盡宣和
五年乃降度牒及香鹽鈔各一百萬貫令呂洙盧宗原
均糶斛斗專備轉般江西轉運判官蕭序辰言轉般道
里不加遠而人力不勞卸納年豐可以廣糶厚積以待
中都之用自行直達道里既遠情弊尤多如大江東西
荆湖南北有終歲不能行一運者有押米萬石欠七八
千石有拋失舟船兵稍逃散十不存一二者折欠之弊
生於稽留而沒路官司多端阻節至有一路漕司不自

置舟船截留他路回綱尤爲不便詔發運司措置六年以無額上供錢物并六路舊欠發斛斗錢貯爲糴本別降三百萬貫付盧宗原將湖南所起年額並隨正額預起拋欠斛斗於轉般倉下卸却將已卸均糴斗斛轉運上京所有直達候轉般斛斗有次第日罷之靖康元年令東南六路上供額斛除淮南兩浙依舊直達外江湖四路並措置轉般高宗建炎元年詔諸路綱米以三分之一輸送行在餘輸京師二年詔二廣湖南北江東西綱運輸送平江府京畿淮南京東西河北陝西及三綱輸送行在又詔二廣湖南北綱運如過兩浙許輸送平

江府福建綱運通江東西亦許輸送江寧府三年又詔諸路綱運見錢并糧輸送建康府戶部其金銀絹帛並輸送行在紹興初因地之宜以兩浙之粟供行在以江東之粟餉淮東以江西之粟餉淮西荆湖之粟餉鄂岳荆南量所用之數責漕臣將輸而歸其餘於行在錢帛亦然雇舟差夫不勝其弊民間有自毀其舟自廢其田者紹興四年川陝宣撫吳玠調兩川夫運米一十五萬斛至利州率四十餘千致一斛饑病相仍道死者衆蜀人病之漕臣趙開聽民以粟輸內郡募舟輓之人以爲便總領所遣官就糴於沿流諸郡復就興利閬州置場

聽商人入中然猶慮民之勞且憊也又減成都水運對
糴米紹興十六年三十年科撥諸路上供米鄂兵歲用
米四十五萬餘石於全永郴邵道衡潭鄂鼎科撥荆南
兵歲用米九萬六千石於德安荆南澧純潭復荆門漢
陽科撥池州兵歲用米十四萬四千石於吉信南安科
撥建康兵歲用米五十五萬石於洪江池宣太平臨江
興國南康廣德科撥行在合用米一百十二萬石就周
兩浙米外於建康太平宣科撥其宣州見屯殿前司牧
馬歲用米并折輸馬料三萬石於本州科撥並諸路轉
運司椿發時內外諸軍歲費米三百萬斛而四川不預

焉嘉定兵興揚楚間轉輸不絕濠廬安豐舟楫之通亦
便矣而浮光之屯仰饋於齊安舒蘄之民遠者千里近
者亦數百里至於京西之儲襄郢猶可徑達獨棗陽陸
運夫皆調於湖北鼎澧等處道路遼邈夫運不過八斗
而資糧屢與夫所在邀求費常十倍中產之家雇替
一夫爲錢四五十千單弱之人一夫受役則一家離散
至有斃於道路者至於部送綱運並差見任官闕則選
募得替待闕及寄居官有材幹者其責繁難人以爲憚
故自紹興以來優立賞格其有欠者亦多方而憫之乾
道初蠲欠五十石以下者三年蠲欠百石以下者九年

初綱運欠及一分者送有司究弊至是臣僚申明綱運
欠及一分者亦許其補足淳熙元年詔不以所欠多寡
並無除放其有因綱欠追降官資者如本非侵盜且補
輸已足許叙復自是綱運欠失雖責償於官吏然以其
山川逾遠非一人所能究亦時寓於蠲放焉

宋史卷一百七十五終

宋史卷一百七十六 食貨志第一百二十九

開府儀同三司上柱國錄軍國重事尚書右丞相監脩國史領經筵事都總裁院院等修

常平義倉

屯田

前代軍師所在有地利則開屯田營田以省餽饟宋太
宗伐契丹規取燕薊邊隙一開河朔連歲繹騷耕織失
業州縣多闕田而緣邊益增戍兵自雄州東際于海多
積水契丹患之不得肆其侵突順安軍西至北平二百

里其地平曠歲常自此而入議者謂宜度地形高下因水陸之便建阡陌濬溝洫益樹五稼可以實邊廩而限戎馬端拱二年分命左諫議大夫陳恕右諫議大夫樊知古爲河北東西路招置營田使恕對極言非便行數日有詔令脩完城堡通導溝瀆而營田之議遂寢時又命知代州張齊賢制置河東諸州營田尋亦罷大宅使何承矩請於順安砦西引易河築堤爲屯田旣而河朔連年大水及承矩知雄州又言宜因積潦蓄爲陂塘大作稻田以足食會滄州臨津令閩人黃懋上書言閩地惟種水田緣山導泉倍費功力今河北州軍多陂塘引水溉田省功易就五三年間公私必大獲其利詔承矩按視還奏如懋言遂以承矩爲制置河北沿邊屯田使懋爲大理寺丞克判官發諸州鎮兵一萬八千人給其役凡雄莫霸州平戎順安等軍興堰六百里置斗門引淀水灌溉初年種稻值霜不成懋以晚稻九月熟河北霜早而地氣遲江東早稻七月卽熟取其種課令種之是歲八月稻熟初承矩建議沮之者頗衆武臣習攻戰亦恥於營葺旣種稻不成羣議愈甚事幾爲罷至是承矩載稻穗數車遣吏送闕下議者乃息而堯蒲蜃蛤之饒民賴其利度支判官陳堯叟等亦言漢魏晉唐於陳

許鄧穎暨蔡宿毫至于壽春水利墾田陳迹具在請
選官大開屯田以通水利發江淮下軍散卒及募民充
役給官錢市牛置耕具導溝瀆築防堰每屯十人人給
一牛治田五十畝雖古制一夫百畝今且墾其半俟久
而古制可復也畝約收三斛歲可收十五萬斛七州之
間置二十屯可得三百萬斛因而益之數年可使倉廩
克實省江淮漕運民田未闢官爲種植公田未墾募民
墾之歲登所取並如民間主客之例傅子曰陸田命懸
於天人力雖脩苟水旱不時則一年之功棄矣水田之
制由人力人力苟脩則地利可盡且虫災之害亦少於
陸田水田旣脩其利兼倍帝覽奏嘉之遣大理寺丞皇
甫選光祿寺丞何亮乘傳按視經度然不果行至咸平
中大理寺丞王宗旦請募民耕潁州陂塘荒地凡千五
百頃部民應募者三百餘戶詔令未出租稅免其徭役
然無助於功利而汝州舊有洛南務內園兵人種稻雍
熙二年罷賦予民至是復置命京朝官專掌募民戶二
百餘自備耕牛立團長墾地六百頃導汝水溉灌歲收
二萬三千石襄陽縣淳河舊作堤截水入官渠溉民田
三千頃宜城縣蠻河溉田七百頃又有屯田三百餘頃
知襄州耿望請於舊地兼括荒田置營田上中下三務

調夫五百築堤堰仍集鄰州兵每務二百人荆湖市牛
七百分給之是歲種稻三百餘頃四年陝西轉運使劉
綜亦言宜於古原州建鎮戎軍置屯田今本軍一歲給
芻糧四十餘萬石束約費茶鹽五十餘萬儻更令遠民
輸送其費益多請於軍城四面立屯田務開田五百頃
置下軍二千人牛八百頭耕種之又於軍城前後及北
至木峽口各置堡砦分居其人無寇則耕寇來則戰就
命知軍爲屯田制置使自擇使臣克四砦監押每若五
百人克屯戍從之旣而原渭州亦開方田戎人內屬者
皆依之得安其居是時兵費浸廣言屯營田者輒詔邊

臣經度行之順安軍兵馬都監馬濟請於靖戎軍東壘
鮑河開渠入順安威虜二軍置水陸營田於其側命莫
州部署石普護其役踰年而畢知保州趙彬復奏決鷄
距泉自州西至蒲城縣分徐河水南流注運渠廣置水
陸屯田詔駐泊都監王昭遜共成之自是定州亦置屯
田五年罷襄州營田下務六年耿望又請於唐州潯陽
陂置務如襄州歲種七十餘頃方城縣令佐掌之調夫
耘耨景德初從京西轉運使張巽之請詔止役務兵二
年令緣邊有屯營田州軍長吏並兼制置諸營田屯田
事舊兼使者如故大中祥符九年改定保州順安軍營

田務爲屯田務凡九州軍皆遣官監務置吏屬淮南兩浙舊皆有屯田後多賦民而收其租第存其名在河北者雖有其實而歲入無幾利在蓄水以限戎馬而已天禧末諸州屯田總四千二百餘頃河北歲收二萬九千四百餘石而保州最多逾其半焉襄唐二州管田旣廢景德中轉運使許逖復之初耿望借種田人牛及調夫耨穫歲入甚廣後張異改其法募水戶分耕至逖又參以兵夫久之無大利天聖四年遣尚書屯田員外郎劉漢傑往視漢傑言二州管田自復至今襄州得穀三十萬餘石爲緡錢九萬餘唐州得穀六萬餘石爲緡錢

二萬餘所給吏兵俸廩官牛雜費襄州十二萬餘緡唐州四萬餘緡得不補失詔廢以給貧民頃收半稅其後陝西用兵詔轉運司度隙地置管田以助邊計又假同州沙苑監牧地爲營田而知永興軍范雍括諸郡牛頗煩擾未幾遂罷右正言田況言鎮戎原渭地方數百里舊皆民田今無復農事可卽其地大興營田以保捷兵不習戰者分耕五百人爲一堡三兩堡置營田官一領之播種以時農隙則習武事疏奏不用後乃命三司戶部副使夏安期等議並邊置屯田迄不能成治平三年河北屯田三百六十七頃得穀三萬五千四百六十八

石熙寧初以內侍押班李若愚同提點制置河北屯田事三年王韶言渭原城而下至秦州成紀旁河五六百里良田不耕者無慮萬頃治千頃歲可得三十萬斛知秦州李師中論韶指極邊見招弓箭手地恐秦州益多事詔遣王克臣等按視復奏與師中同再下沈起起奏不見韶所指何地雖實有之恐召人耕種西蕃驚疑侍御史謝景溫言聞沈起妄指甘谷城弓箭手地以塞韶妄而竇舜卿奏實止有閒田一頃四十三畝中書言起未嘗指甘谷城地以實韶奏而師中前在秦州與韶更相論奏互有曲直韶遂以妄指閒田自著作佐郎責保平軍節度推官師中亦落待制其後韓縝知秦州乃言實有古渭砦弓箭手未請空地四千餘頃遂復韶故宜從其所請行之明年河北屯田司奏豐歲屯田入不償費於是詔罷緣邊水陸屯田務募民租佃收其兵爲州廂軍時陝西曠土多未耕屯戍不可撤遠方有輸送之勤知延州趙尙請募民耕以紓朝廷憂詔下其事經畧安撫使郭逵言懷寧砦所得地百里以募弓箭手無閒田尙又言之遂括地得萬五千餘頃募漢蕃兵幾五千人爲八指揮詔遷尙官賜金帛而熙州王韶又請以河州蕃部近城川地招弓箭手以山坡地招蕃兵弓箭手

每若五指揮以二百五十人爲額人給地一項蕃官二
頃大蕃官三頃熙河多良田七年詔委提點秦鳳路刑
獄鄭民憲興營田許奏辟官屬以集事樞密使吳克上
疏曰今之屯田誠未易行古者一夫百畝又受田十畝
爲公田莫若因弓箭手做古助田法行之熙河四州田
無慮萬五千頃十分取一以爲公田大約中歲畝一石
則公田所得十五萬石官無屯營牛具廩給之費借用
衆力而民不勞大荒不收而官無所損省轉輸平糴償
如是者其便有六而提點刑獄鄭民憲言祖宗時屯營
田皆置務屯田以兵營田以民固有異制然襄州營田
既調夫矣又取鄴州之兵是營田不獨以民也邊州營
屯不限兵民皆取給用是屯田不獨以兵也至於招弓
箭手不盡之地復以募民則兵民參錯固無異也而前
後施行或侵占民田或差借耨夫或諸郡括牛或兵民
雜耕或諸州廩軍不習耕種不能水土頗致煩擾至於
歲之所入不償其費遂又報罷惟因弓箭手爲助田法
一夫受田百畝別以十畝爲公田俾之自備種糧功力
歲畝收一石水旱三分除一官無廩給之費民有耕鑿
之利若可以爲便然弓箭手之招至未安其業而種糧
無所仰給又責其借力於公田慮人心易搖乞候稍稔

推行九年詔熙河弓箭手耕種不及之田經畧安撫司
點廂軍田之官置牛具農器人一頃歲終參較弓箭手
廂軍所種優劣爲賞罰弓箭手迹地并營田召佃租課
許就近於本城砦輸納仍免折變支移元豐二年改定
州屯田司爲水利司及章惇築沅州亦爲屯田務其後
遂罷之募民租佃役兵各還所隸五年詔提舉熙河等
路弓箭手營田蕃部共爲一司隸涇原路制置司提舉
熙河營田康識言新復土地乞命官分畫經界選知田
廂軍人給一項耕之餘悉給弓箭手人加一項有馬者
又加五十畝每五十頃爲一營四砦堡見缺農作廂軍
許於秦鳳涇原熙河三路選募廂軍及馬遞鋪卒願行
者人給裝錢二千詔皆從之知太原府呂惠卿嘗上營
田疏曰今葭蘆米脂裏外良田不啻一二萬頃夏人名
爲真珠山七寶山言其多出禾粟也若耕其半則兩路
新砦兵費已不盡資內地況能盡闢之乎前此所不敢
進耕者外無捍衛也今於葭蘆米脂相去一百二十里
間各建一砦又其間置小堡鋪相望則延州之義合白
草與石州之吳堡尅明以南諸城砦千里邊面皆爲內
地而河外三州荒閑之地皆可墾闢以贍軍用凡昔爲
夏人所侵及蘇安靖棄之以爲兩不耕者皆可爲法耕

之於是就糴河外而使河內之民被支移者量出脚乘
之直革百年遠輸貴糴以免困公之弊財力稍豐又通
葭蘆之道於麟州之神木其通堡砦亦如葭蘆米脂之
法而橫山膏腴之地皆為我有矣七年惠卿雇五縣耕
牛發將兵外護而耕新疆葭蘆吳堡間膏腴地號木瓜
原者凡得地五百餘頃麟府豐州地七百三十頃弓箭
手與民之無力及異時兩不耕者又九百六十頃惠卿
自謂所得極厚可助邊計乞推之陝西八年樞密院奏
去年耕種木瓜原凡用將兵萬八千餘人馬二千餘匹
費錢七千餘緡穀近九千石糗糒近五萬斤草萬四千
餘束又保甲守禦費緡錢千三百米石三千二百役耕
民千五百雇牛千具皆疆民為之所收禾粟蕎麥萬八
千石草十萬二千不償所費又借轉運司錢穀以為子
種至今未償增入人馬防拓之費仍在年計之外慮經
畧司來年再欲耕種乞早約束詔諭惠卿母蹈前失河
東進築堡砦自麟石廊延南北近三百里及涇原環慶
熙河蘭會新復城砦地上悉募廂軍配卒耕種免役已
而營田司言諸路募發廂軍皆不閑田作遂各遣還其
州紹興元年知荆南府解潛奏辟宗綱樊賓措置屯田
詔除宗綱克荆南府歸峽州荆門公安軍鎮撫使司措

置五州營田官樊賓副之渡江後營田蓋始於此其後
荊州軍食仰給省縣官之半焉三年德安府復州漢陽
軍鎮撫使陳規放古屯田凡軍士相險隘立堡砦且守
且耕耕必給費歛復給糧依鋤田法餘並入官凡民水
田畝賦稅米一斗陸田豆麥夏秋冬五升滿二年無欠
給爲永業兵民各處一方流民歸業寢衆亦置堡砦屯
聚之凡屯田事營田司兼之營田事府縣兼之廷臣因
規奏推廣謂一夫授田百畝古制也今荒田甚多當聽
百姓請射其有闕耕牛者宜用人耕之法以二人曳一
犁凡授田五人爲甲別給蔬地五畝爲廬舍場圃兵屯

以大使臣主之民屯以縣令主之以歲課多少爲殿最
下諸鎮推行之詔江東西宣撫使韓世忠措置建康營
田如陝西弓箭手法世忠言沿江荒田雖多大半有主
難如陝西例乞募民承佃都督府奏如世忠議仍蠲三
年租滿五年田主無自陳者給佃者爲永業詔湖北浙
西江西皆如之其徭役科配並免五年詔淮南川陝荆
襄屯田六年都督張浚奏改江淮屯田爲營田凡官田
逃田並拘籍以五頃爲一莊募民承佃其法五家爲保
共佃一莊以一人爲長每莊給牛五具耒耜及種副之
別給十畝爲蔬圃貸錢七十千分五年償命樊賓王弗

行之尋命五大將劉光世韓世忠張浚岳飛吳玠及江淮荆襄利路帥悉領營田使遷賓司農少卿提舉江淮營田置司建康弗屯田員外郎副之官給牛種撫存流移一歲中收穀三十萬石有奇殿中侍御史石公揆監中獄李寀及王弗皆言營田之害張浚亦覺其擾請罷司以監司領之於是詔帥臣兼領營田九月以川陝宣撫吳玠治廢堰營田六十莊計田八百五十四頃歲收二十五萬石以助軍儲賜詔獎諭焉三十二年督視湖北京西軍馬汪澈言荆湖兩軍屯守襄漢糧餉浩瀚襄陽古有二渠長渠溉田七千頃木渠溉田三千頃兵後

墾廢今先築堰開渠募邊民或兵之老弱耕之其耕牛耒耜種糧令湖北京西轉運司措置既省餽運又可安集流亡從之隆興元年臣僚言州縣營田之實其說有十曰擇官必審募人必廣穿渠必深鄉亭必脩器用必備田處必利食用必克耕具必足定稅必輕賞罰必行且欲立賞格以募人及住廣西馬綱三年以市牛會有訴襄陽屯田之擾者上欲罷之工部尚書張闡言今日荆襄屯田之害以其無耕田之民而課之游民游民不足而強之百姓於是百姓舍已熟田而耕官生田或遠數百里徵呼以來或名雙丁而役其強壯老稚無養一

方騷然罷之誠是也然自去歲以來置耕牛農器脩長木二渠費已十餘萬一旦舉而棄之則荆襄之地終不可耕也比見兩淮歸正之民動以萬計官不能續食則老弱饑死强者轉而之他若使之就耕荆襄之田非惟可免流離柳使中原之民聞之知朝廷有以處我率皆襁負而至矣異時墾闢既廣取其餘以輸官實爲兩便詔除見耕者依舊餘令虞允文同王珪措置二年江淮都督府參贊陳俊卿言欲以不披帶人擇官荒田標旗立砦多買牛犁縱耕其中官不收租人自樂從數年之後墾田必多穀必賤所在有屯則村落無盜賊之憂軍

食既足則饋餉無轉運之勞此誠經久守淮之策詔從之乾道五年三月四川宣撫使鄭剛中撥軍耕種以歲收租米對減成都路對糴米一十二萬石贍軍然兵民雜處村疇爲擾百端又數百里外差民保甲教耕有三年不代者民甚苦之知興元府晁公武欲以三年所收最高一年爲額等第均數召佃放兵及保甲以護邊從之八月詔鎮江都統司及武鋒軍三處屯田兵並拘收入隊教閱六年罷和揚州屯田八年復罷廬州兵屯田淳熙十年鄂州江陵府駐劄副都統制郭杲言襄陽屯田興置二十餘年未能大有益於邊計非田之不良

蓋人力有所未至今邊陲無事正宜脩舉爲實邊之計
本司有荒熟田七百五十頃乞降錢三萬緡收買耕牛
農具便可施功如將來更有餘方可括荒田接續開墾
從之紹熙元年知和州劉煒以剩田募民克萬弩手分
耕嘉定七年以京西屯田募人耕種十三年四川宣撫
安丙總領任處厚言紹興十五年諸州共墾田二千六
百五十餘頃夏秋輸租米一十四萬一千餘石餉所屯
將兵罷民和糴爲利可謂博矣乾道四年以後屯兵歸
軍教閱而營田付諸州募佃遂至租利陷失驕將豪民
乘時占據其弊不可槩舉今豪強移徙田土荒閑正當

均種之秋合自總領所與宣撫司措置其迹絕之田關
內外亦多有之爲數不貲其利不在營田之下乞併括
之初玠守蜀以軍儲不繼治褒城堰爲屯田民不以爲
便因漕臣郭大中言約中其數使民自耕民皆歸業而
歲入多於屯田端平元年八月以臣僚言屯五萬人於
淮之南北且田且守置屯田判官一員經紀其事暇則
教以騎射初弛田租三年又三年則取其半十月知大
寧監邵潛言昔鄭剛中嘗於蜀之關隘雜兵民屯田歲
收粟二十餘萬石是後屯田之利旣廢糧運之費益增
宜詔帥臣縱兵民耕之所收之粟計直以償之則總所

無轉輸之苦邊關有儲峙之豐戰有餘勇守有餘備矣
從之嘉熙四年令流民於邊江七十里內分田以耕遇
警則用以守江於邊城三五十里內亦分田以耕遇警
則用以守城在砦者則耕四野之田而用以守砦田在
官者免其租在民者以所收十之一二歸其主俟三年
事定則各還元業咸淳三年詔曰淮蜀湖襄之民所種
屯田既困重額又困苛取流離之餘口體不克及遇水
旱收租不及而催輸急於星火民何以堪其日前舊欠
並除之復催者以違制論

常平義倉漢隋利民之良法常平以平穀價義倉以備
凶災周顯德中又置惠民倉以雜和錢分數折粟貯之
歲歉減價出以惠民宋兼存其法焉太祖承五季之亂
海內多事義倉寢廢乾德初詔諸州於各縣置義倉歲
輸二稅石別收一十民饑欲貸克種食者縣具籍申州
州長吏卽計口貸訖然後奏聞其後以輸送煩勞罷之
淳化三年京畿大穰分遣使臣於四城門置場增價以
糴虛近倉貯之命曰常平歲饑卽下其直予民咸平中
庫部員外郎成肅請福建增置惠民倉因詔諸路申淳
化惠民之制景德三年言事者請於京東西河北河東
陝西江南淮南兩浙皆立常平倉計戶口多寡量留土

供錢自二三千貫至一二萬貫令轉運使每州擇清幹
官主之領於司農寺三司無輒移用歲夏秋視市價量
增以糴糶減價亦如之所減不得過本錢而沿邊州郡
不置詔三司集議請如所奏於是增置司農官吏創廩
舍藏籍帳度支別置常平案大率萬戶歲糴萬石戶雖
多止五萬石三年以上不糴卽回充糧廩易以新粟災
傷州郡糴粟斗毋過百錢後又詔當職官於元約數外
增糶及一倍已上者並與理爲勞績天禧四年荆湖川
峽廣南皆增置常平倉五年諸路總糴數十萬三千
餘斛糶二十四萬三千餘斛景祐中淮南轉運副使吳

遵路言本路丁口百五十萬而常平錢粟纔四十餘萬
歲饑不足以救恤願自經畫增爲二百萬他毋得移用
許之後又詔天下常平錢粟三司轉運司皆毋得移用
不數年間常平積有餘而兵食不足乃命司農寺出常
平錢百萬緡助三司給軍費久之移用數多而蓄藏無
幾矣自景祐初畿內饑詔出常平粟貸中下戶戶一斛
慶曆中發京西常平粟振貧民而聚斂者或增舊價糶
粟欲以市恩皇祐三年詔誠之淮南兩浙體量安撫陳
升之等言災傷州軍乞糶常平倉粟令於元價上量添
十文十五文殊非恤民之意乃詔止於元糶價出糶五

年詔曰比者湖北歲儉發常平以濟饑者如聞司農寺復督取豈朝廷振恤意哉其悉除之明道二年詔議復義倉不果景祐中集賢校理王琪請復置令五等已上戶隨夏秋二稅二斗別輸一升水旱減稅則免輸州縣擇便地置倉貯之領於轉運使計以一中郡正稅歲入十萬石則義倉可得五千石推而廣之則利博矣明道中饑歉國家欲盡貸饑民則軍食不足故民有流轉之患是時兼并之家出粟數千石則補吏是豈以官爵爲輕歟特愛民濟物不獲已爲之爾且兼并之家占田常廣則義倉所入常多中下之家占田常狹則義倉所入常少及水旱振濟則兼并之家未必待此而濟中下之民實先受其賜矣事下有司會議議者異同而止慶曆初琪復上其議仁宗納之命天下立義倉詔上三等戶輸粟已而復罷其後賈黯又言今天下無事年穀豐熟民人安樂父子相保一遇水旱則流離死亡捐棄道路發倉廩振之則糧不給課粟富人則力不贍轉輸千里則不及事移民就粟則遠近交困朝廷之臣郡縣之吏倉卒不知所出則民饑而死者過半矣願放隋制立民社義倉詔天下州軍遇年穀豐登立法勸課蓄積以備凶灾此所謂樂歲粒米狼戾多取之而不爲虐者也况

取之以爲民耶下其說諸路以度可否以爲可行纔四
路餘或謂賦稅之外兩重供輸或謂恐招盜賊或謂已
有常平足以振給或謂置倉煩擾於是黯復上奏曰臣
嘗判尚書刑部見天下歲斷死刑多至四千餘人其間
盜賊率十六七蓋愚民迫於饑寒因之水旱枉陷重辟
故臣請復民社義倉以備凶歲今諸路所陳類皆妄議
若謂賦稅之外兩重供輸則義倉之意乃教民儲積以
備水旱官爲立法非以自利行之旣久民必樂輸若謂
恐招盜賊盜賊利在輕貨不在粟麥今鄉村富室有貯
粟數萬石者不聞有劫掠之虞且盜賊之起本由貧困

臣建此議欲使民有貯積雖遇水旱不憂乏食則人人
自愛而重犯法此正消除盜賊之原也若謂有常平足
以振給則常平之設蓋以準平穀價使無甚貴甚賤之
傷或遇凶饑發以振採旣以失其本意而費又出公帑
今國用頗乏所蓄不厚近歲非無常平小有水旱輒流
離餓孳起爲盜賊則是常平果不足仰以振給也若謂
置倉廩斂材木恐有煩擾則今州縣脩治郵傳驛舍皆
斂於民豈於義倉獨畏煩擾人情可與樂成不可與謀
始願自朝廷斷而行之然當時牽於衆論終不果行嘉
祐二年詔天下置廣惠倉初天下没入戶絕田官自鬻

之樞密使韓琦請留勿鬻募人耕收其租別爲倉貯之
以給州縣郭內之老幼貧疾不能自存者領以提點刑
獄歲終具出內之數上之三司戶不滿萬留田租千石
萬戶倍之戶二萬留三千石三萬留四千石四萬留五
千石五萬留六千石七萬留八千石十萬留萬石田有
餘則鬻如舊四年詔改隸司農寺州選官二人主出納
歲十月還官驗視應受米者書名于籍自十一月始三
日一給人米一升幼者半之次年二月止有餘乃及諸
縣量大小均給之其大畧如此治平三年常平入五十
萬一千四十八石出四十七萬一千一百五十七石黑

二年制置三司條例司言諸路常平廣惠倉錢穀畧
計貫石可及千五百萬以上歛散未得其宜故爲利未
博今欲以見在斛斗遇貴量減而價糶遇賤量增而價
糶可通融轉運司苗稅及錢斛就便轉易者亦許兌換
仍以見錢依陝西青苗錢例願預借者給之隨稅輸納
斛斗半爲夏料半爲秋料內有請本色或納時價貴願
納錢者皆從其便如遇災傷許展至次料豐熟日納非
惟足以待凶荒之患民旣受貸則兼并之家不得乘新
陳不接以邀倍息又常平廣惠之物收藏積滯必待年
儉物貴然後出糶所及者不過城市游手之人今通一

路有無貴發賤歛以廣蓄積平物價使農人有隙赴時
趨事而兼并不得乘其急凡此皆以爲民而公家無所
利其入是亦先王散惠興利以爲耕歛補助之意也欲
量諸路錢穀多寡分遣官提舉每州選通判幕職官一
員典幹轉移出納仍先自河北京東淮南三路施行俟
有緒推之諸路其廣惠倉除量留給老疾貧窮人外餘
並用常平倉轉移法詔可旣而條例司又言常平廣惠
倉條約先行於河北京東淮南三路訪問民間多願支
貸乞遍下諸路轉運司施行當議置提舉官時天下常
平錢穀見在一千四百萬貫石詔諸路各置提舉官二

員以朝官爲之管當一員京官爲之或共置二員開封
府界一員凡四十一人初神宗旣用王安石爲參知政
事安石爲帝言天下財利所當開闢歛散者帝然其說
遂勅立制置三司條例司安石因請以著作佐郎編校
集賢書籍呂惠卿爲制置司檢詳文字自是專一講求
立爲新制欲行青苗之法蘇轍自大名推官上書召對
亦除條例司檢詳文字安石出青苗法示之轍曰以錢
貸民使出息二分本非爲利然出納之際吏緣爲奸雖
有法不能禁錢入民手雖良民不免非理費用及其納
錢雖富民不免違限如此則鞭笞必用州縣多事矣唐

劉晏掌國計未嘗有所假貸有尤之者晏曰使民僥倖得錢非國之福使吏倚法督責非民之便吾雖未嘗假貸而四方豐凶貴賤知之未嘗逾時有賤必糴有貴必糶以此四方無甚貴甚賤之病安用貸爲晏之言漢常平法耳公誠能行之晏之功可立矣也安石自此逾月不言青苗會河北轉運司幹當公事王廣廉召議事廣廉嘗奏乞度僧牒數千道爲本錢於陝西轉運司私行青苗法春散秋歛與安石意合至是請施行之河北於是安石決意行之而常平惠倉之法遂變而爲青苗矣蘇轍以議不合罷而諸州提舉官往往迎合安石之意務以多散爲功富民不願取貧者乃欲得之卽令隨戶等高低品配又令貧富相兼十人爲保首王廣廉在河北一等戶給十五千等而下之至五等猶給一千民間喧然不以爲便廣廉入奏謂民皆歡呼感德然言不便者甚衆右正言李常孫覺乞詔有司毋以疆民時提舉府界常平事侯叔獻屢督提點府界縣鎮呂景散錢景以畿縣各有屯兵歲入課利僅能贍給又民戶嘗貸糧五十餘萬石尚悉以閣今條例司又以買陝西鹽鈔錢五十萬緡爲青苗錢給散恐民力不堪詔送條例司召提舉司官至中書戒諭之王安石言若此諸路必顧

望不敢推行新法第令條例司指揮從之三年判大名
府韓琦言臣準散青苗詔書務在惠小民不使兼并乘
急以要倍息而公家無所利其入今所立條約乃自鄉
戶一等而下皆立借錢貫陌三等以上更許增借坊郭
戶有物業勝質當者亦依鄉戶例支借且鄉村上等戶
并坊郭有物業者乃從來兼并之家今令多借之錢一
千令納一千三百則是官自放錢取息與初詔絕相遠
戾又條約雖禁抑勒然須得上戶爲甲頭以任之民愚
不慮久遠請時甚易納時甚難故自制下以來上下惶
惑皆謂若不抑散則上戶必不願請近下等第與無業

客戶難或願請必難催納將來必有行刑督索及勒干
係書手典押耆戶長同保均陪之患去歲河朔豐稔米
丰不過七八十錢若乘時多歛俟貴而糶不唯合古制
無失陷兼民被實惠亦足收其羨贏今諸倉方糶而提
舉司已亟止之意在移此糶本盡爲青苗錢則三分之
息可爲已功豈暇更恤斯民久遠之患若謂陝西嘗行
其法官有所得而民以爲便此乃轉運司因軍儲有關
適自冬及春雨雪及時麥苗滋盛定見成熟行於一時
可也今乃建官置司以爲每歲常行之法而取利三分
豈陝西權宜之比哉兼初詔且於京東淮南河北三路

試行竣有緒方推之他路今三路未集而遽盡於諸路
置使非陛下憂民祖宗惠下之意乞盡罷提舉官第委
提點刑獄官依常平舊法施行帝袖出琦奏示執政曰
琦真忠臣朕始謂可以利民不意乃害民如此且坊郭
安得青苗而使者亦疆與之安石勃然進曰苟從其所
欲雖坊郭何害因難琦奏曰陛下脩常平法以助民至
於收息亦周公遺法也如桑弘羊籠天下貨財以奉人
主私用乃可謂興利之臣今抑兼并振貧弱置官理財
非所以佐私欲安可謂興利之臣乎曾公亮陳升之皆
言坊郭不當依錢興安石論難久之而罷帝終以琦說
爲疑安石遂稱疾不出帝諭執政罷青苗法公亮升之
欲卽奉詔趙抃獨欲俟安石出自罷之連日不決帝更
以爲疑因令呂惠卿諭旨起安石安石入謝旣視事志
氣愈悍面責公亮等由是持新法益堅詔以琦奏付制
置條例司條例司疏列琦奏而辨析其不然琦復上疏
曰制置司多刪去臣元奏要語惟舉大槩用偏辭曲難
及引周禮國服爲息之說文其謬妄上以欺罔聖聽下
以愚弄天下臣竊以爲周公立太平之法必無剝民取
利之理但漢儒解釋或有異同周禮園廬二十而稅一
唯漆林之征二十而五鄭康成乃約此法謂從官貸錢

若受園廛之地貸萬錢者出息五百賈公彥廣其說謂
如此則近郊十一者萬錢期出息一千遠郊二十而三
者萬錢期出息一千五百旬稍縣都之民萬錢期出息
二千如此則須漆林之戶取貸方出息二千五百當時
未必如此今放青苗錢凡春貸十千半年之內便令納
利二千秋再放十千至歲終又令納利二千則是貸萬
錢者不問遠近歲令出息四千周禮至遠之地止出息
二千今青苗取息過周禮一倍制置司言比周禮取息
已不爲多是欺罔聖聽且謂天下之人不能辨也且古
今異宜周禮所載有不可施于今者其事非一若謂泉
府一職今可施行則制置司何獨舉注疏貸錢取息一
事以詆天下之公言哉康成又注云王莽時貸以治產
業者但計所贏受息無過歲什一公彥疏云莽時雖計
本多少爲定及其催科唯所贏多少假令萬錢歲贏萬
錢催一千贏五千催五百餘皆據利催什一若贏錢更
少則納息更薄比今青苗取利尤爲寬少而王莽之外
上自兩漢下及有唐更不聞有貸錢取利之法今制置
司遇堯舜之主不以二帝三王之道上裨聖政而貸錢
取利更過莽時此天下不得不指以爲非而老臣不可
以不辨也况今天下田稅已重固非周禮什一之法更

有農具牛皮鹽麴鞣錢之類凡十餘目謂之雜錢每夏
秋起納官中更以紬絹斛斗低估令民以此雜錢折納
災歲散官鹽與民謂之蚕鹽折納絹帛更有預買和買
紬絹如此之類不可悉舉皆周禮田稅什一之外加歛
之物取利已厚傷農已深奈何又引周禮國服爲息之
說謂放青苗錢取利乃周公太平已試之法此則誣汗
聖典蔽惑睿明老臣得不太息而慟哭也制置司又謂
常平舊法亦糶與坊郭之人坊郭有物力戶未嘗零糶
常平倉斛斗此蓋欲多借錢與坊郭有業之人以望收
利之多妄稱周禮以爲無都邑鄙野之限以文其曲說

唯陛下詳之樞密使葉夢得亦數言不便帝曰吾遣二
中使親問民間皆云甚便夢得曰韓琦三朝宰相不信
而信二宦者乎先是王安石陰結入內副都知張若水
押班藍元震帝因使二人潛察府界俵錢事還言民皆
情願無抑配者故帝益信之初羣臣進讀邇英畢帝問
朝廷每更一事舉朝洶洶何也司馬光曰青苗出息平
民爲之尚能以蚕食下戶至饑寒流離况縣官法度之
威乎呂惠卿曰青苗法願則取之不願不疆也光曰愚
民知取債之利不知還債之害非獨縣官不疆富民亦
不疆也帝曰陝西行之久民不以爲病光曰臣陝西人

也見其病不見其利朝廷初不許有司尚能以病民况
法許之乎及拜官樞密副使光上章力辭至六七日帝
誠能罷制置條例司追還提舉官不行青苗助役等法
雖不用臣臣受賜多矣不然終不敢受命竟出知永興
軍當是時爭青苗錢者甚衆翰林學士范鎮言陛下初
詔云公家無所利其入今提舉司以戶等給錢皆令出
三分之息物議紛紜皆云自古未有天子開課場者民
雖至愚不可不畏後以言不行致仕臺諫官呂公著孫
覺李常張戢程顥等皆以論青苗罷黜知亳州富弼知
青州歐陽脩繼韓琦論青苗之害且持之不行亦坐移
鎮知陳留縣姜潛之官才數月青苗令下潛卽榜於縣
門又移之鄉村各三日無人至遂撤榜付吏曰民不願
矣府寺疑潛壅令使其屬按驗無違令者潛知不免卽
移疾去知山陰縣陳舜俞不肯奉行移狀自劾曰方今
小民匱乏願貸之人徃徃有之譬如孺子見飴蜜孰不
染指爭食然父母疾止之恐其積甘足以生病故耆老
戒其鄉黨父兄誨其子弟未嘗不以貸貫爲不善治生
今乃官自出舉誘以便利督以威刑非王道之舉也况
正月放夏料五月放秋料而所歛亦在當月百姓得錢
便出息輸納實無所利是使民一取青苗錢終身以及

世世一歲嘗兩輸息錢乃別爲一賦以弊生民也坐謫南康軍鹽酒稅陝西轉運副使陳繹止環慶等六州毋散青苗錢且留常平倉物以備用條例司劾其罪詔釋之五月制置三司條例司罷歸中書以常平新法付司農寺命集賢校理呂惠卿同判寺兼領田役水利七年帝患俵常平官吏多違法王安石請縣專置一主簿主給納役錢及常平不過五百員費錢三十萬貫耳從之帝以久旱爲憂翰林學士承旨韓維言畿縣近督青苗甚急往往鞭撻取足民至伐桑爲薪以易錢旱災之際重罹此苦帝頗感悟太皇太后亦嘗爲帝言聞民間甚

苦青田助役錢盡罷之會百姓流離帝憂見顏色益疑新法不便欲罷之安石不悅屢求去四月出知江寧府然安石薦韓絳代相仍以呂惠卿佐之於安石所爲遵守不變旣而詔諸路常平錢穀常留一半外方得給散兩經倚閣常平錢人力不得支借民間非時闕乏許以物產爲抵依常平限輸納當輸錢而願輸穀若金帛者官立中價示民物不盡其錢足以錢錢不盡其物者還其餘直又聽民以金帛易穀而有司少加金帛之直六年戶部言準詔諸路常平可酌三年斂散中數取一年爲格歲終較其增虧今以錢銀穀帛貫石匹兩定年額

散一千一百三萬七千七百七十二歛一千三百九十六萬五千四百五十九比元豐三年散增二百一十四萬八千三百四十二歛增一百三萬四千九百六十三四年散增二百七十九萬九千九百六十四歛虧一百九十八萬六千五百一十五詔三年四年散多歛少及散歛俱少之處戶部下提舉司具析以聞十年詔開封府界先自豐稔畿縣立義倉法明年提點府界諸縣鎮公事蔡承禧言義倉之法以二石而輸一斗至爲輕矣乞今年夏稅之始悉令舉行詔可仍以義倉隸提舉司京東西淮南河東陝西路義倉以今年秋料爲始民稅不及斗免輸頒其法於川峽四路元豐二年詔成敗黎三州罷行義倉法以夷夏雜居歲賦不多故也八年并罷諸路義倉元祐元年詔提舉官累年積蓄錢穀財物盡橐作常平錢物委提點刑獄交管依舊常平倉法行之罷各縣專置主簿四月再立常平錢穀給歛出息之法限二月或正月以散及一半爲額民間絲麥豐熟隨夏稅先納所輸之半願伴納者止出息一分左司諫王巖叟監察御史上官均右正言王覲右司諫蘇轍御史中丞劉摯文章論復行青苗之非八月司馬光奏先朝散青苗本爲利民並取情願後提舉官速要見功務

宋多散或舉縣追呼或排門抄劄亦有無賴子弟謾昧
尊長錢不入家亦有他人冒名詐請莫知爲誰及至追
催者歸本戶今朝廷深知其弊故悉罷提舉官不復立
額考校訪聞人情安便欲下諸路提點刑獄申嚴州縣
押配之禁詔從之中書舍人蘇軾不書錄黃奏曰熙寧
之法未嘗不禁押配而其害至此民家量入爲出雖貧
亦足若令分外得錢則費用自廣況子弟欺謾父兄人
戶冒名詐請似此本非押配臣謂以散及一半爲額與
熙寧無異今許人願請未免設法罔民使快一時非理
之用而不慮後日催納之患二者皆非良法相去無幾
今已行常平糶糴之法惠民之外官亦稍利何用二分
之息以賈無窮之怨於是王巖叟蘇轍朱光庭王覲等
復言臣等屢有封事乞罷青苗皆不蒙付外願盡付三
省公議得失初同知樞密院范純仁以國用不足建請
復散青苗錢四月之詔蓋純仁意也時司馬光以疾在
告已而臺諫皆言其非不報光尋奏乞約束州縣押配
蘇軾又繳奏乞盡罷之光始大悟遂力疾入對尋詔常
平錢穀止令州縣依舊法趁時糶青苗錢更不支俵
除舊欠二分之息元支本錢驗見欠多少分料次隨二
稅輸納紹聖元年詔除廣南東西路外並復置義倉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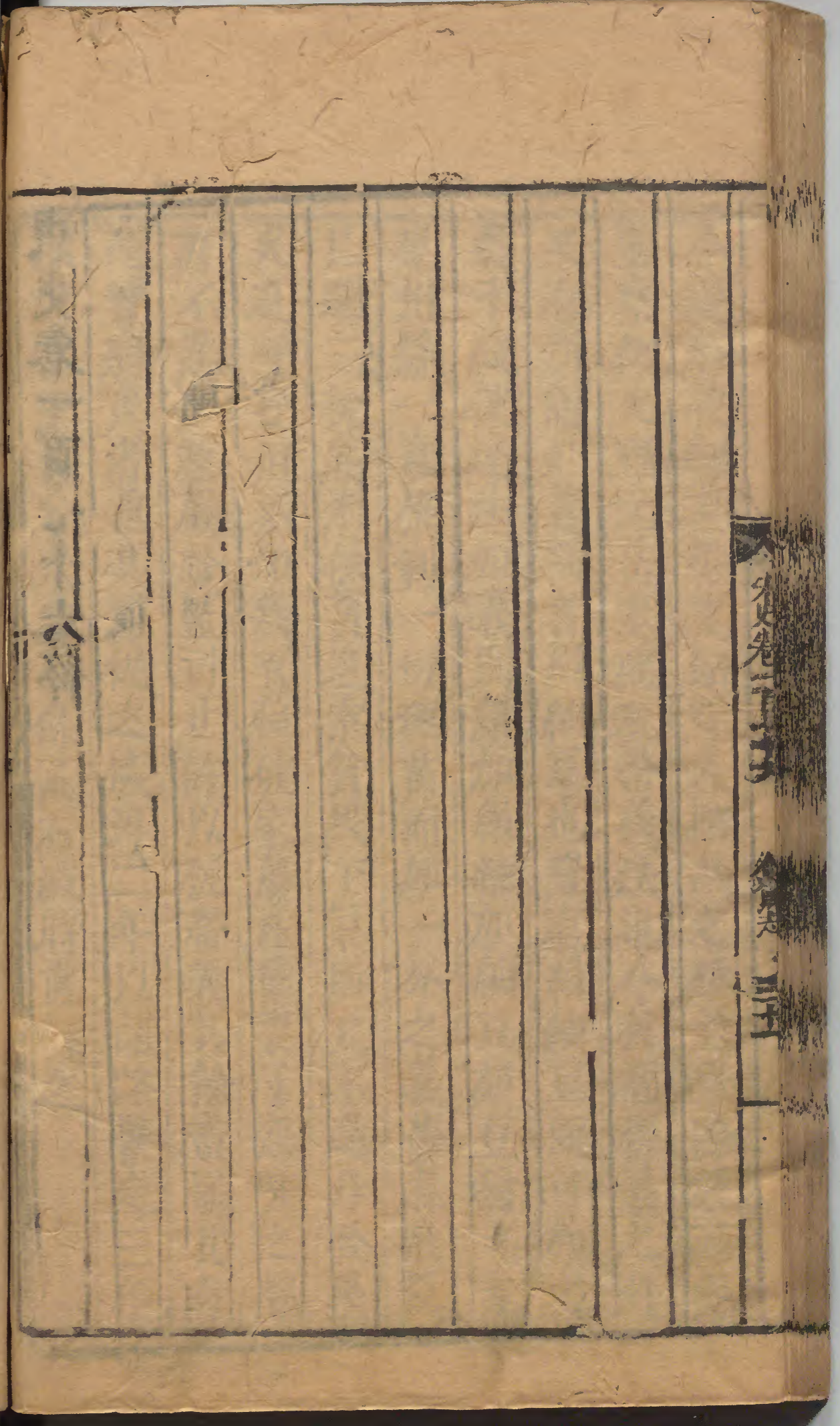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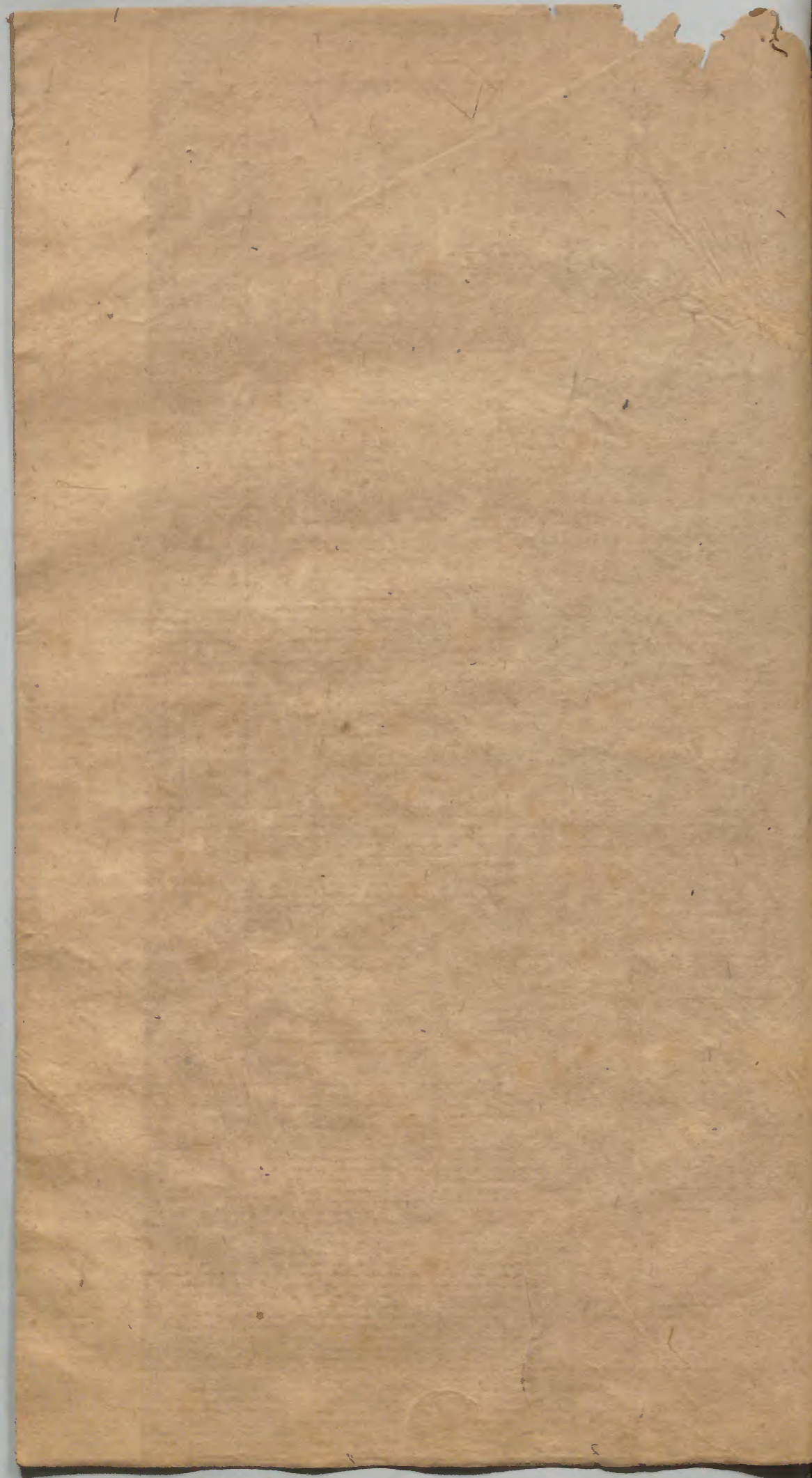
來歲始放稅二分已上免輸所貯專充振濟輒移用者
論如法二年戶部尚書蔡京首言承詔措置財利乞檢
會熙豐青苗條約參酌增損立爲定制淮南轉運司副
使莊公岳謂自元祐罷提舉官後錢穀爲他司侵借所
存無幾欲乞追還給散隨夏秋稅償納勿立定額自無
抑民失財之患奉議郎鄭僅朝奉郎郭時亮承議郎許
幾董遵等皆言青苗最爲便民願戒抑配止收一分之
息詔並送詳定重脩勅令所三年舊欠常平錢斛人戶
仍許請給宣和五年令州縣歲散常平錢穀畢卽揭示
請人名數逾月歛之庶革僞冒之弊先是諸路災傷

撥上供年額米斛數多致兩中都歲計令京東江南兩
浙荆湖路義倉穀各留三分餘並起發赴京補還截撥
之數六年詔罷之高宗紹興元年併提舉常平司於提
刑司明年以臣僚言復常平官講補助之政以廣儲蓄
九年用宗正丞鄭高言以常平錢於民輸賦未畢之時
悉數和糴二十八年以趙令詎請糴州縣義倉米之陳
腐者孝宗隆興二年遣司農少卿陳良弼點檢浙東常
平等倉軌道六年知衢州胡堅奏廣糴常平福建轉運
副使沈樞奏水旱州郡請留轉運司和糴米以續常平
上卽爲之施行八年戶部侍郎楊傑奏義倉在法夏秋

正稅斗輸五合不及斗者免輸凡豐熟縣九分以上即輸一升令諸路州縣歲收苗米六百餘萬石其合收義倉米數不少間有災傷支給不多訪聞諸州軍皆擅用請稽之寧宗慶元元年詔戶部右曹專領義倉十一年臣僚言紹興初臺臣嘗請通一縣之數截留下戶苗米輸之於縣別儲以備振濟使窮民不至於艱食惟負郭義倉則就州輸送至於屬縣之義倉則令丞同主之每歲終令丞合諸鄉所入之數上之守貳守貳合諸縣所入之數上之提舉常平提舉常平合一道之數上之朝廷考其盈虧以議殿最從之寶慶三年侍御史李知孝言郡縣素無蓄積緩急止仰朝廷非立法本意曩准與總領岳珂任江東轉運判官以所積經常錢糴米五萬石椿留江東九郡以特濟糴諸郡皆蒙其利其後史彌忠知饒州趙彥恢知廣德軍皆自積錢糴米五千石以是推之監司州郡苟能節用愛民卽有贏羨若立之規繩加以黜陟所糴至萬石者旌擢其不收糴與擾民及不實者鑄罰庶幾郡縣趨事蓄積歲增實爲經久之利有旨從之景定元年九月赦曰諸路已糴義米價錢州郡以低價抑令上戶補糴正稅逃閣義米用虧常平司責縣道陪納縣道遂敷吏貼保正長攬戶等入均納自

今視時收糴見繫吏貼等人陪納之錢並與除放五年
監察御史程元岳奏隨稅帶義法也今稅糶帶義之外
又有所謂外義焉者絹紬豆也豈有絹紬豆而可加之
義乎縱使違法加義則絹加絹紬加紬豆加豆猶可言
也州縣一意椎剝一切理苗而加一分之義甚者赦恩
已蠲二稅義米依舊追索貧民下戶所欠不過升合星
火邊呼費用不知幾百倍破家蕩產鬻妻子怨嗟之聲
有不忍聞望嚴督監司止許以稅帶義其餘盡罷其有
循習病民者重其罰從之咸淳二年以諸路景定三年
以前常平義倉米二百餘萬石減時直糶之

宋史卷一百七十六終



大正
三
五

